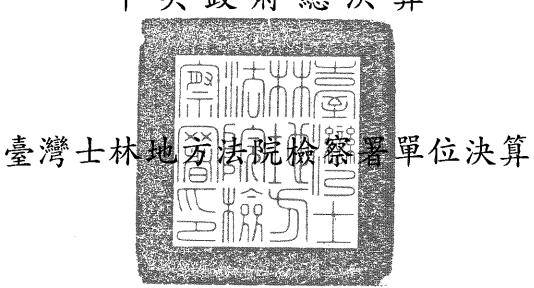
中華民國98年度 (98年1月1日至98年12月31日)

中央政府總決算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編印

主辨會計人員: 臧 海 雁



機關長官:蔡清祥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8 年度

一、施政計畫實施狀況及績效

- (一)已完成施政計畫重點概述:
 - 1.一般行政均已按施政計畫辦理並依進度完成。
 - 2.檢察業務均已按施政計畫辦理並依進度完成。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

工作計畫名稱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記 思應改
意、一般行政 一、隨時就一般行政 業務不斷研究改 進,提高工作效 室。 二、依院頒「公文處 理現代化推動方 案」,辦理辦公 室文書處理製作 系統、公文管理 系統及機關公文 電子交換作業,以提高行政處理 效率。
壹、一般行政 一、隨時就一般行政 業務不斷研究改 進,提高工作效 2.利用每月工作會報機會
一、行政管理 一、隨時就一般行政 業務不斷研究改 進,提高工作效 率。 2.利用每月工作會報機會 ,提出檢討,並於次月 工作會報中報告改進情 形。 二、依院頒「公文處 理現代化推動方 案」,辦理辦公 室文書處理製作 系統、公文管理 系統及機關公文 電子交換作業, 以提高行政處理 效率。 1.切實推展一般行政工作 ,均依計畫實施內容 辦理完成。 2.利用每月工作會報機會 ,提出檢討,並於次月 工作會報中報告改進情 形。 2.更新電腦硬體設備,使 能和軟體配合,讓使用 者操作簡便,以發揮工 作效能。 作效能。
業務不斷研究改進,提高工作效2.利用每月工作會報機會,提出檢討,並於次月工作會報中報告改進情形。 二、依院頒「公文處理現代化推動方案」,辦理辦公室主處理製作系統、公文管理系統及受管理系統及機關公文電子交換作業,以提高行政處理效率。
進,提高工作效率。 2.利用每月工作會報機會,提出檢討,並於次月工作會報中報告改進情形。 二、依院頒「公文處理現代化推動方案」,辦理辦公室,辦理辦公室主處理製作系統、公文管理系統、公文管理系統、公文管理系統及機關公文電子交換作業,以提高行政處理效率。
率。 「提出檢討,並於次月工作會報中報告改進情形。 二、依院頒「公文處理理代化推動方案」,辦理辦公之作業。 至文書處理製作系統、公文管理系統、公文管理系統及機關公文電子交換作業,以提高行政處理效率。 「提出檢討,並於次月工作會報中報告改進情形。 「是工作學報中報告改進情報。 「是工作學報報,使是一個學術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
工作會報中報告改進情形。 二、依院頒「公文處理現代化推動方案」,辦理辦公室主意理製作案統、公文管理系統及機關公文電子交換作業,以提高行政處理效率。 工作會報中報告改進情形。 1.加強推動辦公室自動化之作業。 2.更新電腦硬體設備,使能和軟體配合,讓使用者操作簡便,以發揮工作效能。
形。 二、依院頒「公文處 理現代化推動方 案」,辦理辦公 室文書處理製作 系統、公文管理 系統及機關公文 電子交換作業, 以提高行政處理 效率。
二、依院頒「公文處 理現代化推動方 案」,辦理辦公 室文書處理製作 系統、公文管理 系統及機關公文 電子交換作業, 以提高行政處理 效率。
理現代化推動方案」,辦理辦公室文書處理製作系統、公文管理系統、公文管理系統及機關公文電子交換作業,以提高行政處理效率。
理現代化推動方案」,辦理辦公室文書處理製作系統、公文管理系統、公文管理系統及機關公文電子交換作業,以提高行政處理效率。
理現代化推動方案」,辦理辦公室文書處理製作系統、公文管理系統、公文管理系統及機關公文電子交換作業,以提高行政處理效率。
案」,辦理辦公 室文書處理製作 系統、公文管理 系統及機關公文 電子交換作業, 以提高行政處理 效率。
室文書處理製作 系統、公文管理 系統及機關公文 電子交換作業, 以提高行政處理 效率。
系統、公文管理 者操作簡便,以發揮工 系統及機關公文 作效能。 電子交換作業, 以提高行政處理 效率。
系統及機關公文 作效能。 電子交換作業, 以提高行政處理 效率。
電子交換作業, 以提高行政處理 效率。
以提高行政處理 效率。
效率。
察業務電腦化,「一審支援檢察官辦案系
以提升辦案品質 統」軟體,以強化其功能
與效率。 及效用。
二、人事行政 一、健全機關組織, 因應員額精簡,繼續增添 均依計畫實施內容
安適運用人力, 各辦公室事務機具,改善 辦理,本年度辦理
結合社會資源,工作環境,檢討部分行政 事項:
以提升行政效能 業務,委託民間辦理並賡 1.考試分發書記官
,落實人事服務 辦理志願工作人員(志工) 1人、錄事4人
┃

總 說 明

										辨	理	情	形
工作計畫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已說	完成或未		因應改 善措施
							勞逸不均情 調整,使業 提昇辦案、 政效能。	務正常推	時作 展, 及行	 3. 		獎次次 人人人 牌、,次次、 人次次。	
		及	表抄	易資	深績	優	員平日工 守。 2.執行查勤 實記載, 績之重要 3.合於資深	管詳實考 作、品德 制度,並 供辦理年 參考。	核、 作終 範人				
	三	訓問	練 及多	· 考 >加	察、國際	訪 性	爲適應時代 加強政府對於 是工作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以 。 以 。 以 。 以 。 以 。 以	社會服務 務人員之 之提升, 計畫,適 當人員在	之觀均時職				
	四				•		配合上級年 法警參加教 辦理法警平 勤務技能及	育訓練並 時教育,	繼續 提昇				
	五.		子慎熟 許師え				依有關規定 之台北市立						

總 說 明

										辦	理	情	形
工作計畫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已完/ 說	戎或未 5		因應改 善措施
							。聘用該院 治醫師為本 ,協助有關 定、檢驗及 、解剖事宜	署榮譽法 智驗、各項 重大命案相	醫師 頁鑑				
三、政風業務		挝	<u>;</u> , <u>j</u>	並建	構防) 。	依本署各單位 加強執行各項 並適時檢討標。	頁防弊措施	钷,	會議項業	攻風督導 1次,核 務防弊抗 情形。	会討各	
		注	芸, 技	是升	重大管考	貪及	從機關內易為 員工生活違為 極發掘貪瀆。 警資料。	常情事中	,積				
	三	,				.,	確實依照上紅 籤,並依照打 審查申報人具	由籤結果質		申報	公職人員 59 件, 22 件。		
	四		日強熱				將上級有關(予員工參考 例簽請檢察」 於工作會報 議中宣導。	,並將洩經 長、書記官	密案 言長	面均檢學的	加註本署	署受理	
	五.	書 事 陳	写或6 事件》	皮壞 及協.	本機 助處 願事	關理項	檢討本署首 以及偵辦重 之安全維護 安全維護措施 。	大案件檢察,並檢視核	察官 幾關	及安 查各 護機 [%]	公務機密 全維護第 2次,宣 密資料及 維護共生	官期檢 宣導維 及機關	
四、研考業務		效		訓,	提高	公	建立公文時 統作為辦理2 析、檢討、	公文統計	、分	辦理	,並積極	返推展	

總 說 明

											辦		理	1	主月	形
工作計畫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實	施	內				过或未	完成		因應改
											說				玥	善措施
							依據。				-	項:				
					\FF4					A MA P				箱意		
	_					Z			高檢署函元					,經處	<u>.</u>	
		管	'制身	过考	核。				占予以計畫				2件		-4-	
									工作計畫列	川管	2.			意信紹		
							事項:		カスニオケ ッド マ							
								• • • •	设行政業務 * . 押京 :	• •				,全 ⁴	 -	
									生,提高Ⅰ 賽執行。	-1F		文坦	177	11 °		
									頁数11」。 位防止逾其	∃ ‡						
									上的工工题系 上進行案件							
							發生		() () ()							
							***		验察官裁 判	[書]						
							- /31131		多,研考科	• —						
							月糸	充計辦理	理情形,立	2星						
							檢察	 長核陽								
	三	、列	[管存	Ţ (į	函)	查	對陳情	青案件均	自依據其陳	情						
		及	陳情	青案	件。				月,公平處							
									青敘明具體							
									見依據,以							
									字答覆陳信	•						
							,		全上級調査 * B 专 x B B							
								_,,,,,,	吉果有犯罪 3.客倍辦。	,						
							 郑 伯	' フ ラ1]ケ	〉案偵辦。							
	定国	期乃	不完	产担?	害旃	業	1 七刀軍	宇按季軍	 雷施業務서	杏	均	休計	書會	施入?	交	
位		刻及 僉査		∟ /∀↓.	ァベルビ	·/\ <u></u>			E期由承勃 E期由承勃							
IM.=	424 [,yv. <u></u>	-						1000円 1000円相關		-		JLA/55	.·/.		
									色全面查察							
							並列	引登優、	·缺點通知	承						
							辦丿	人員。								
							2.年度	度列管計	十畫執行情	脈						
							列之	(定期檢	檢查項目,	確						
									於執行進度	-						
							3.業產	务檢查問	持對上季模	查						

總 說 明

										辦	理	情	形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	計	畫	項	Ħ	實	施	內	容	已說	完成或未		因應改 善措施
六、強化各項 計畫進度 與預算配 合之檢討				計畫	預	1.	蹤,查核 依本年度 關聯 建立 建 與 實 計、 業	算執行望 執行評价 制系統 養務與管理 是合與充分	青形。 符とという。 一般規 を 度 進位 で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計畫		執行情	
七、加強推行 為民服務 工作			旧務	一元	化	3.	加強服務。 。 結合司法 服務工作	S處陣容 所各功 志工協助 ○ ,並以为 ② ,來強何	質措施 助本署 走動式	1. 舜 2. 弟	0	. 34 人	
八、加強推廣 法律常識 與政令宣 導				法律	知	2.	及學育將製區以。服等或觀校。有品內廣務適張談、關、各收處當貼上數學	察分體 律影關律 當所律的官 各理 識,校育 人供訊求	機去 等函番之 木、,、、、、、、、、、、、、、、、、、、、、、、、、、、、、、、、、、、、	辦關律次66,署	里,全年	至各機 團體法 508場 次 至本	
九、加強檔案 管理	強化權	當案管		0				7法管理林 調卷作業			衣規定如 關業務。	期完成	

總 說 明

											辦	理		情	形
工作計畫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成或未	 完成	之	因應改 善措施
							2.	求迅速、 政風室會 文書科、 不定期檔 全檔案管	同書記官 研考科, 案檢查,	長、 實施					
十、統計業務			常案原			官	,	月統計檢 並送交人 理獎懲。			各級 檢察 成績 」	高等法 医 医 医 医 医 医 医 医 医 医 医 医 医 医 医 医 医 医 医	其分 客官辦 質施要 百關法	院案點	
			記製 力	公務	統計	報	2.	依案件新 ,以電腦 計資料, 不同報表 提供各項 爲相關科	化作業建並以編號 ・方便查 表報資料	立統 別出 関。 十,作	、半 務統	計報表科室之	三報之 長,及	公提	
十一、加強贓證物品、槍械、彈藥品、電動、足藥		植	献引	單藥	及毒	品	之及應署、	事案件扣保管,除 其他法令 依「臺灣 暨所屬各 沒收物保 序手冊」	依刑事訴 有關規定 高等法院 檢察署扛 管方法與	訟法, 经 於 系 於 察 同 押物	、「 [†] 扣押 行注	・ 検察機関 できます できます できます できます いっぱい できます ひんしん かいかい かいまい かいまい かい かいまい かいまい かいまい かいまい	關辦理 足收物 頁」及	里 應 其	
保證金 之保管 與處理						具	C	案之賭博 板保管人 核對登載	員於受理		全年 56 件	受理案	《 件共		
	三	_	多適份			還		發還保證 察機關發 要點」第 ,不得延	還刑事保2點規定	證金					

總 說 明

工作計畫名稱重要計畫項目實施內容已完成或未		
說	明	善措施
2.設置發還刑事保證金單		
一窗口,迅速發還刑事		
保證金。		
III. 大口牵领证明赋受处如 [赋:交收如 日 庞 长\ 安 / 4 · 49 / 4 · 7 / 4	三次州一 一	
四、切實辦理贓證物 贓證物品應於案件終結確 全年受理贓品之拍賣、銷燬 定, 迅予處理, 但依處分 發還 342 件		
與繳庫。 命令拍賣、銷燬或繳交者 1 次、一般		
得定期處理。 次共 5,204		
	11	
十二、免費供 法警室之陳報,供應 爲免除候保、候訊之被告 依計畫實施	內容切	
應候訊 候訊或候保被告午晚 於用餐時,其親友購送餐 實辦理,全	年提供	
或候保 餐。 點之困擾,免費提供午晚 候訊、候保	被告午	
被告午 餐,並供應衛生紙及茶水 、晩餐共計	4,556	
晩餐 人次。		
武、檢察業務 一、加強偵辦貪污瀆 依法務部訂頒「檢察機關 均依計畫實		
一、加強犯罪 職犯罪案件。 辦理貪污案件注意事項」 積極辦理,	半 拼	
追訴	安 10	
二、厲行掃黑加強偵 貫徹法務部掃黑政策,檢 件、貪污		
辨組織犯罪案件 肅流氓、幫派,澈底改善 件、經濟	•	
· 社會治安。 31件、重		
案 20 件	、智慧	
三、加強偵辦毒品、1.結合轄區內調查處、站 財產權案	538件	
安非他命及走私、組主管及縣市警察局、走私案	5件、	
案件。	動物保	
岸(洋)巡防總局等單 育法案 4	件、公	
位成立「緝毒執行小組」 共危險案		
」專門辦理緝毒工作。 件、傷害	•	
2. 對於走私案件,加強查 2,503件		
a		
品走私者,亦擴大追緝 欺案 4,94		
共犯,使犯罪者受制裁 偽文案 86 ,以杜絕走私氾濫。 侵佔案 85		
四、積極偵辦「電腦」爲嚴防不肖人士利用高智 制條例案		

總 說 明

														辨		理		情	形
工作計	畫名	5稱	重	要	計	畫	項	Ħ	實	施		內	容	\square	完成	式或未	ミ完!		因應改
														說				明	善措施
						各犯	罪」	•		、高科技					件等				
				件	- 0					達犯罪目									
										學驗豐富			專責			事項			
									辨	理電腦犯	罪案	件。				0,79			
				ш	1 1 1 1 1 1	<i>t</i> 1	. r . r.±	- f - f	1 11	64 S/ 115 T.L.	r.	다소 소개/	\m			機關			
			力.							於盜伐林 ※※※						,046			
										、盜採砂					医人	.犯 4	.,//	0 人	
				称	₹ / /\/\/\/	広 条	1 + °			從嚴、從 第重七老					0				
										節重大者 重求刑。	' [1]	広 元	中脰						
										里 水川。									
			六	、稦	插布	自雑	違反	枪	灣	照法務部	疳訌	`之「ホ	命室						
			ĺ `				. —		/	關辦理重		_ "	, , , ,						
							0		<i>p></i> 1.	事項」及									
									從	嚴從速偵	辦。								
二、扫	是高勃	痒案		、改	引善》	引案	態度	į,	1.	給予當事	人充	分陳道	 此與	均	依計	畫賃	『施』	內容	
Á	漬效			厲	這行	퇃時	開庭	•		辯解機會								丰度	
										於合作,	減少	調查問			-				
										之浪費。	/— p p	1415			. , –	時查	_ • "		
										險察官先									
										情繁簡預 時開庭。	疋烶	: 期,」	业华			親訪	•		
										付用庭。						:每日 i公訓		-	
			_	、兹	細目	车车	事件	• •	1 4	依據部頒	「綸	変守	条舶			145 化			
				9	· > \	ヘザ	→ 11	-		民事及非		.,,,,,				+42 円 44 件	•		
										以事及ター 點⊥辦理		ا اللـاز	シグ		nr 0. 11 作		ı 1,	, u Ц	
										險察官因		人之記	青求			' !自動	加檢될	基	
										,或於所					70 作	,		-	
									1	件中,發	現法	人之目	目的	4.	勸導	息彭	340	6件	
									اِ ا	或行爲有	違反	法律專	或公	0					
									J	亨良俗者	,依	民法第		5.	辦結	陳信	青案 作	牛	
									-	36 條之規	定向	可法院!	聲		26 作	丰、貳	周查	案	
									Ī	請解散或	爲必	要之處			86件	•			
										0						參與		事事	
															件1	17 件	- 0		

總 說 明

								辨		 情	形
工作計畫名稱	重	要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完成或未	完成之	
	三	、加強村 之聯盟		、檢		依據調度司法 關規定,與轄區 機關密切連繫	显司法警察	8.	每月辦理行務及檢察行 整談會各 法警拘提。 80人。	言業務 1 次。	
	四				制	就合於職權不起訴之案件,儘量 訴之案件,儘量 度,以啓自新 謙抑之理念。	量利用該制	4%	,本年度		
	五	落實潛	莅庭	、上	訴	1.檢察官依刑等定人 (1.檢察官依刑等 (1.檢察官依刑等 (1.分)	、告發、自 情知值查 ,就現有 所發據 , 資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2.	本年度目标日內,本年 日內,本年 行值爲1日	票值 5 丰度執 日。 率之本 直 90% 執行値	
	六	犯罪	波害.	人保 償權	護	依「地方檢察等 使犯罪被害人的 12條第1項及 定求償權及保 要點」規定辦理	呆護法第 第 27 條所 全程序作業				
三、加強刑事 裁判執行		判,分	妥適 金及	辦理	易	1.科刑裁判確定即妥為執行 即妥為執行 2.經傳喚不到之 加強拘提並等 態及受刑人之 傳拘無著確臣	。 之受刑人, 掌握戶籍動 之行蹤。對	積 辨 1.	極辦理,	本年度 共計受 件、	

總 說 明

											辦		理	· ·	形
工作計畫名稱	重	要言	十畫	į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己	完成		完成。	乙因應改
							3. 4	匿通金書。罰裁關事方受金以納察經分易法辦設到確件者緝者面。金判於裁式刑案下罰官濟期服第理專事實之之外,保 、本執判爲人件各金得狀繳勞 4。股宜辦列受,依證 罰人行之之聲,級要斟況納役條 辨。理管	如去各《爱之之見。青衣去品的,罚客第二里《爱有没,《追財程定》分「院」受依金件1 保 起繳入確 繳產序, 期高檢辦刑規。,項 護 訴絲,實 應幸進以 總等察理人定 均項 管 處	余內 貳 蕙太進以 敞穿客里入定 剪規 第即保如追 就行用囑 納法署。家准 按定 束行證係保 受,民託 罰院繳檢庭其 刑定 報	 3. 4. 	件 2,5% 金組 3,4% 截。	74人 1,2 12,9 試 32人 1察勒	罰金 、專科 19 人、 56 人。 行 。 戒 290	
		推展	之 能 記	鉴 工	二作		2. i	運用社會發生,其一種,不可能,不可能,不可能,不可能,不可能,不可能,不可能,不可以,不可以,不可以,不可以,不可以,不可以,不可以,不可以,不可以,不可以	等束、紛 索務 多緩 等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爰起預 大 大 大 大 本 は 明 語 語 語 題 語 更 。 更 。 。 更 。 。 。 。 。 。 。 。 。 。 。 。 。	受次3,受人管、管、	理、00保次束定束法件總2護、人期人治	數 2 大管約 5 元	,199 人 人次 、 訪視 人 548 受人 35 人 受 日 35 人 ほ ろ り ろ り ろ り ろ り ろ り ろ り ろ り ろ り ろ り ろ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8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實施內容已完成或未完成之 医應改說 明明 4.															辨		理		情	形	Ź
一次の	作言	十書名	名稱	重	要	計	書	項	Ħ	雷	幷	桕	內	容							_
4. 戒毒成功專線宣導,整 就醫輔導 4,286 人 次。 四、督導推行 加強督導推行鄉鎮市 指定檢察官爲轄區內調解	11 H		II 113			н	<u></u>				, J.	_	1 4	Н			~-~	(\)U)			- 1
反毒宣導活動之辦理。 欠毒宣導活動之辦理。 次。 1.全年派員至各鄉 類區調解業務。 1.全年派員至各鄉 類區調解業務。 類區調解業務。 1.全年派員至各鄉 類區調解業務。 類區調解委員會 前區調解委員會 前間及業務 會議,每半年由檢察長或 指派檢察官分赴轄區各調 委會督導。 五、迅速發給 旅費及鑑定費支給要 定人日旅 費及鑑定費支給要 定人日旅 費及鑑定費 支給要 表述 表述										4.7	衣 毒成	功惠	線官導	,暨			#道 4	1.28			1
四、督導推行鄉鎮市區調解業務。 指定檢察官為轄區內調解 1.全年派員至各鄉 鎮區調解業務 一個																	11.77	, 20	0 / 0		
響鎮市區調解業務。 委員會法律諮詢及督導事務小組,負責解答各鄉鎮市區調解委員會詢問之法律問題,並列席調解業務會議,每半年由檢察長或指派檢察官分赴轄區各調委會督導。 五、迅速發給依據證人、鑑定人日於實上之「住居所」與「應到日期」所示資料,俟證人、鑑定人於庭訊完畢時,經書記官、檢察官簽名證明到庭,向承辦人領取日旅費。不待其申請,妥爲辦理,尊重證人、鑑定人之權利。 大、檢察機關擴(遷) 本署擴建辦公廳舍新 沒悉託規劃設計方案等 鎮區調解委員會輔導及業務宣導 20 次。										1.	人母旦	.77-1H	3 ///C///I	<u>-</u> T							
響鎮市區 調解業務。 委員會法律諮詢及督導事務小組,負責解答各鄉鎮市區調解委員會詢問之法律問題,並列席調解業務會議,每半年由檢察長或指派檢察官分赴轄區各調委會督導。 五、迅速發給 依據證人、鑑定人日 證人、鑑 定人日旅費及鑑定費支給要定人日旅費及鑑定費支給要定人於庭訊完畢時,經書記官、檢察官簽名證明到庭,向承辦人領取日旅費。不待其申請,妥爲辦理,尊重證人、鑑定人之權利。 大、檢察機關 旗(遷) 如實執行完成。 如實執行完成。 如實執行完成。 如實執行完成。	四、	 超道	推行	 - †П	治枢	道地	住行	鄉貓	市	指令		官俘	越區內	調解	1	全自	巨派旨	至			
務小組,負責解答各鄉鎮市區調解委員會詢問之法律問題,並列席調解業務會議,每半年由檢察長或指派檢察官分赴轄區各調委會督導。 五、迅速發給 依據證人、鑑定人日	Н							/FP #5-	\$1 J-2												
市區調解委員會詢問之法 律問題,並列席調解業務 會議,每半年由檢察長或 指派檢察官分赴轄區各調 委會督導。 五、迅速發給 依據證人、鑑定人日 旅費及鑑定費支給要 定人日旅 點迅速發放。 費及鑑定 費 「大、檢察機關 本署擴建辦公廳舍新 擴(遷)建工程。 「市區調解委員會詢問之法 律問題,並列席調解業務 會議,每半年由檢察長或 指派檢察官分赴轄區各調 委會督導。 「文「住居所」與「應到日期」所示資料,俟證人、 鑑定人於庭訊完畢時,經 書記官、檢察官簽名證明 到庭,向承辦人領取日旅 費。不待其申請,妥爲辦 理,尊重證人、鑑定人之 權利。 「技術學機關 本署擴建辦公廳舍新 及委託規劃設計方案等 「均依實施計畫內容 切實執行完成。			•		H/13/11	>IC4.	/3														
律問題,並列席調解業務會議,每半年由檢察長或指派檢察官分赴轄區各調委會督導。 五、迅速發給 依據證人、鑑定人日 承辦人員依據刑事傳票上 均依規定迅速辦理 之「住居所」與「應到日 期」所示資料,俟證人、鑑定人於庭訊完畢時,經書記官、檢察官簽名證明 到庭,向承辦人領取日旅費。不待其申請,妥爲辦理,尊重證人、鑑定人之權利。 六、檢察機關 本署擴建辦公廳舍新 海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日(ご)/コエン																- t/ti	<u> </u>		
會議,每半年由檢察長或 指派檢察官分赴轄區各調 委會督導。 五、迅速發給 旅費及鑑定費支給要 定人日旅 費及鑑定費支給要 以上, 方、檢察機關 推(遷) 本署擴建辦公廳舍新 接(遷) 如度,向承辦人領取日旅 費。不待其申請,妥爲辦 理,尊重證人、鑑定人之 權利。 本署擴建辦公廳舍新 接(遷) 如度,向承辦人領取日旅 費。不待其申請,妥爲辦 理,尊重證人、鑑定人之 權利。 大、檢察機關 推(遷) 如度,向承辦人領取日旅 費。不待其申請,妥爲辦 理,尊重證人、鑑定人之 權利。 如實執行完成。 如實執行完成。											, ,,,,,	_ ,, ,				20 %					
五、迅速發給 依據證人、鑑定人日 承辦人員依據刑事傳票上 均依規定迅速辦理 之「住居所」與「應到日																					
五、迅速發給 依據證人、鑑定人日 承辦人員依據刑事傳票上 均依規定迅速辦理 定人日旅 費及鑑定費支給要 點迅速發放。 點迅速發放。 鑑定人於庭訊完畢時,經書記官、檢察官簽名證明 到庭,向承辦人領取日旅費。不待其申請,妥爲辦理,尊重證人、鑑定人之權利。											•										
五、迅速發給 依據證人、鑑定人日 證人、鑑														· III HI							
證人、鑑 旅費及鑑定費支給要 之「住居所」與「應到日 定人日旅 點迅速發放。 鑑定人於庭訊完畢時,經 書記官、檢察官簽名證明 到庭,向承辦人領取日旅 費。不待其申請,妥爲辦 理,尊重證人、鑑定人之 權利。 六、檢察機關 本署擴建辦公廳舍新 擴(遷) 建工程。 次委託規劃設計方案等 切實執行完成。										ا کر	3 11 77										
證人、鑑 旅費及鑑定費支給要 之「住居所」與「應到日 定人日旅 點迅速發放。 鑑定人於庭訊完畢時,經 書記官、檢察官簽名證明 到庭,向承辦人領取日旅 費。不待其申請,妥爲辦 理,尊重證人、鑑定人之 權利。 六、檢察機關 本署擴建辦公廳舍新 擴(遷) 建工程。 次委託規劃設計方案等 切實執行完成。		汎凍	發給	依	據證	人	、鑑	定人	H	承報	辦人 旨	依據	刑事傳	票上	均	依刦	見定決	飞速 转	排理		
定人日旅 費及鑑定 費 書記官、檢察官簽名證明 到庭,向承辦人領取日旅 費。不待其申請,妥爲辦 理,尊重證人、鑑定人之 權利。 六、檢察機關 廣(遷) 建工程。 期」所示資料,俟證人、 鑑定人於庭訊完畢時,經 書記官、檢察官簽名證明 到庭,向承辦人領取日旅 費。不待其申請,妥爲辦 理,尊重證人、鑑定人之 權利。														-	-	1200	المركب	المحالة المحالة	/J		
費及鑑定 費								<i>~</i> /1⊢													
書記官、檢察官簽名證明 到庭,向承辦人領取日旅 費。不待其申請,妥爲辦 理,尊重證人、鑑定人之 權利。 六、檢察機關 本署擴建辦公廳舍新				.ν⊢∙		2 J.X./J.	^														
到庭,向承辦人領取日旅費。不待其申請,妥爲辦理,尊重證人、鑑定人之權利。														-							
費。不待其申請,妥爲辦理,尊重證人、鑑定人之權利。		只																			
理,尊重證人、鑑定人之 權利。 六、檢察機關 描(遷) 建工程。 本署擴建辦公廳舍新 及委託規劃設計方案等 均依實施計畫內容 切實執行完成。																					
權利。																					
六、檢察機關 描(遷) 建工程。												.ロエノ \	. 4111	.) \							
擴(遷) 建工程。 及委託規劃設計方案等 切實執行完成。										作的	i,1										I
擴(遷) 建工程。 及委託規劃設計方案等 切實執行完成。	六、	檢 室#	樂園	太!	署擅	建封	ログ	廳全	新	98	年度完	成績	建築 師 芝	[]	均	休官	雪旃言	書	为容		
	, ,						11 2	#100 111	417.1						-						
)	\	<u> </u>	•						179 u 🖭 J	шхитул	\\ \(\)	7.7	ЯT	/ (1J)	U)*/\			
		<u>~∟</u> µ⊺ <u> </u>	<u></u>								1 /1~										
七、充實機關 加強其他設備之維修 1.汰換勘驗車 1 輛。 均依實施計畫內容	七、	充實料	機關	 †Пі	治其	1他言	ひ 借	之 維	修	1.3	太換勘	驗重	1 輌。		均	依領	宇施 計	十書口	內容		
必要設備與汰換。 2.加強消防、水電及資訊 切實執行完成。	_						~ vm	·	· レング					杳訊	-						
等設備之養護並改善本		251	√ \/m		// / //	-									/3	<i>></i> < D	· (137)	J/2/			
署各科室之工作環境及																					
設備之維修與汰換。														,, .							

二、預算執行槪況

(一)歲入部分(本年度):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8 年度

- 1.罰金罰鍰及怠金預算數 256,273,000 元,實收數 279,639,677 元,執行率 109.12%,超收 23,366,677 元,係因繳納罰金人數增加。
- 2. 沒入及沒收財物預算數 21,378,000 元,實收數 26,832,803 元,執行率 125.52%,超收 5,454,803 元,係因沒收扣押物拍賣,以高價售出。
- 3. 賠償收入預算數 38,000 元,實收數 0元,係無廠商違約罰款情事。
- 4.使用規費收入預算數 299,000 元,實收數 332,300 元,執行率 111.14%,超 收 33,300 元,係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
- 5.財產孳息預算數 41,000 元,實收數 14,400 元,執行率 35.12%,短收 26,600元,係院、檢美髮、理髮室等租金收入因提早解約致短收。
- 6. 廢舊物資售價預算數 87,000 元,實收數 134,770 元,執行率 154.91%,超 收 47,770 元,係因報廢勘驗車等,廠商競標超出預期。
- 7.雜項收入預算數 3,681,000 元,實收數 4,555,232 元,執行率 123.75%,超 收 874,232 元,主要係因十年繳庫數通知退庫,當事人未領取所致。

(二)歲出部分(本年度):

- 1. 一般行政預算數 326,134,000 元,執行結果實支數 318,994,835 元,執行率 97.81%,賸餘數 7,139,165 元,係實際進用員額較少之人事費節餘等。
- 2.檢察業務預算數 21,714,000 元,執行結果實支數 20,989,800 元,執行率 99.66%,賸餘數 724,200 元,係因業務需要而減少支付之業務費節餘。
- 3.檢察機關擴(遷)建計畫預算數 6,000,000 元,執行結果實支數 2,202,171 元,保留數 3,797,829 元,執行率 100.00%。
- 4. 一般建築及設備預算數 640,000 元,執行結果實支數 640,000 元,執行率 100.00%。

三、資產負債實況

- (一)歲入類平衡表 98 年度對 97 年度比較爲:歲入結存增加 22,828,150 元、保管款增加 22,828,150 元。
- (二)經費類平衡表 98 年度對 97 年度比較為:專戶存款增加 78,352 元、保留庫款 —本年度增加 3,797,829 元、保管款增加 140,000 元、代收款減少 61,648 元、應付歲出保留款 —本年度增加 3,797,829 元、經費賸餘 —押金部分增加 343,800 元、經費賸餘 —押金一本減少 343,800 元、保管有價證券及應付保管有價證券較上年度無增減。

臺灣士林地方 歲入來源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

款 項02	頁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A 11		
			>D 1117 >> (WILL 20)C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 計 (1)	實	現數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277,689,000	0	277,689,000		306,472,480
''	15		0423420000-6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277,689,000	0	277,689,000		306,472,480
	01		042342010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256,273,000	0	256,273,000		279,639,677
		01	0423420101-3 罰金罰鍰	256,273,000	0	256,273,000		279,639,677
			01 違法罰金	256,266,000	0	256,266,000		279,639,677
			02 違法罰鍰	7,000	0	7,000		0
	02	2	0423420200-5 沒入及沒收財物	21,378,000	0	21,378,000		26,832,803
		01	0423420201-8 沒入金	21,305,000	0	21,305,000		26,566,303
			01 違法沒入金	7,516,000	0	7,516,000		5,486,803
			04 緩起訴處分金	10,308,000	0	10,308,000		9,589,500
			05 協商認罪判決金	24,000	0	24,000		1,070,000
			06 緩刑判決金	3,457,000	0	3,457,000		10,420,000
		02	0423420202-0 沒收物變價	73,000	0	73,000		266,500
			01 贓證物變價	73,000	0	73,000		266,500
	03	3	0423420300-0 賠償收入	38,000	0	38,000		0
		01	0423420301-2 一般賠償收入	38,000	0	38,000		0
			03 違約罰款	38,000	0	38,000		0
03			0500000000-8 規費收入	299,000	0	299,000		332,300
13	32		0523420000-1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299,000	0	299,000		332,300
	01		0523420300-5 使用規費收入	299,000	0	299,000		332,300
		01	0523420312-4 場地設施使用費	299,000	0	299,000		332,300
			01 員工宿舍費	299,000	0	299,000		332,300
04			0700000000-9 財產收入	128,000	0	128,000		149,170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應收數	保留數	合 計 (2)	(2)-(1)	
0	0	306,472,480	28,783,480	110.37
0	0	306,472,480	28,783,480	110.37
0	0	279,639,677	23,366,677	109.12
0	0	279,639,677	23,366,677	109.12
0	0	279,639,677	23,373,677	109.12
0	0	0	-7,000	0.00
0	0	26,832,803	5,454,803	125.52
0	0	26,566,303	5,261,303	124.70
0	0	5,486,803	-2,029,197	73.00
0	0	9,589,500	-718,500	93.03
0	0	1,070,000	1,046,000	4458.33
0	0	10,420,000	6,963,000	301.42
0	0	266,500	193,500	365.07
0	0	266,500	193,500	365.07
0	0	0	-38,000	0.00
0	0	0	-38,000	0.00
0	0	0	-38,000	0.00
0	0	332,300	33,300	111.14
0	0	332,300	33,300	111.14
0	0	332,300	33,300	111.14
0	0	332,300	33,300	111.14
0	0	332,300	33,300	111.14
0	0	149,170	21,170	116.54

臺灣士林地方 歲入來源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

	X11471			1				
		ŧ	科	目	刊	算 算 婁		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 計 (1)	實現數
	123			0723420000-2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128,000	0	128,000	149,170
		01		0723420100-7 財產孳息	41,000	0	41,000	14,400
			01	0723420106-3 租金收入	41,000	0	41,000	14,400
				10 其他	41,000	0	41,000	14,400
		02		0723420600-0 廢舊物資售價	87,000	0	87,000	134,770
07				1100000000-2 其他收入	3,681,000	0	3,681,000	4,555,232
	125			1123420000-6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3,681,000	0	3,681,000	4,555,232
		01		1123420900-7 雜項收入	3,681,000	0	3,681,000	4,555,232
			01	1123420901-0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0	0	0	12,140
				02 收回經費款	0	0	0	12,140
			02	1123420909-1 其他雜項收入	3,681,000	0	3,681,000	4,543,092
				10 其他	3,681,000	0	3,681,000	4,543,092
				經 常 門 小 計	281,797,000	0	281,797,000	311,509,182
				資本門小計	0	0	0	0
				A =1	004 === 05	_	204	044
				合 計	281,797,000	0	281,797,000	311,509,182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算 數 合 計 應 收 數 留 數 保 (2) 0 0 149,170 21,170 116.54 0 0 14,400 -26,600 35.12 0 0 14,400 -26,600 35.12 0 0 14,400 -26,600 35.12 0 0 134,770 47,770 154.91 0 0 4,555,232 874,232 123.75 0 0 4,555,232 874,232 123.75 0 0 4,555,232 874,232 123.75 12,140 0 0 12,140 0 0 12,140 12,140 0 0 4,543,092 862,092 123.42 0 4,543,092 862,092 0 123.42 0 0 311,509,182 29,712,182 110.54 0 0 0 0

311,509,182

29,712,182

110.54

臺灣士林地方 歲出機關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料 目			目		預	算 數		
						_	預算增減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000000000	25/52/22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小計	
12				0023000000-0 法務部主管	354,791,000	0		0	
	4.4			0023420000-4	054.704.000			0	
	14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354,791,000	0		0	
		01		3523420100-5	326,134,000			0	
		01		一般行政	320,134,000	o o		0	
		02		3523421000-6	21,714,000	0	0	0	
		02		檢察業務	21,711,000	0		0	
		03		3523428500-7	6,000,000	0	0	0	
				3523428500-7 檢察機關擴(遷)建計畫		0		0	
		04		35234290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640,000	0	0	0	
				一般建築及設備		0	0	0	
			01	3523429011-6 交通及運輸設備	640,000	0	0	0	
						0	0	0	
		05		3523429800-6 第一預備金	303,000	0	0	0	
				弗一頂佣金 		0	0	0	
02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 育補助	2,697,835	0	0	0	
				育補助		0	0	0	
05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9,686,799			0	
				五幼八貝及 (A) 無興和口		0	0	0	
				合 計	367,175,634	0		0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98 年度			単位・お	厅臺幣元;%
	決	草 數		
合 計 (1)	實現數應付數	保 留 數 合 計 (2)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354,791,000	342,826,806 0	3,797,829 346,624,635	-8,166,365	97.70
354,791,000	342,826,806 0	3,797,829 346,624,635	-8,166,365	97.70
326,134,000	318,994,835 0	0 318,994,835	-7,139,165	97.81
21,714,000	20,989,800 0	0 20,989,800	-724,200	96.66
6,000,000	2,202,171 0	3,797,829 6,000,000	0	100.00
640,000	640,000 0	0 640,000	0	100.00
640,000	640,000 0	0 640,000	0	100.00
303,000	0	0	-303,000	0.00
2,697,835	2,697,835 0	0 2,697,835	0	100.00
9,686,799	9,686,799 0	0 9,686,799	0	100.00
367,175,634	355,211,440	3,797,829	-8,166,365	97.78
307,173,034	0	359,009,269	-0,100,303	91.10

臺灣士林地方 歲入來源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

		Ŕ	科	且	予	頁 算 其			決
款	項	田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 計 (1)	實	現數
02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277,689,000	0	•		306,472,480
	115			0423420000-6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277,689,000	0	277,689,000		306,472,480
		01		042342010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256,273,000	0	256,273,000		279,639,677
			01	0423420101-3 罰金罰鍰	256,273,000	0	256,273,000		279,639,677
		02		0423420200-5 沒入及沒收財物	21,378,000	0	21,378,000		26,832,803
			01	0423420201-8 沒入金	21,305,000	0	21,305,000		26,566,303
			02	0423420202-0 沒收物變價	73,000	0	73,000		266,500
		03		0423420300-0 賠償收入	38,000	0	38,000		0
			01	0423420301-2 一般賠償收入	38,000	0	38,000		0
03				0500000000-8 規費收入	299,000	0	299,000		332,300
	132			0523420000-1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299,000	0	299,000		332,300
		01		0523420300-5 使用規費收入	299,000	0	299,000		332,300
			01	0523420312-4 場地設施使用費	299,000	0	299,000		332,300
04				0700000000-9 財產收入	128,000	0	128,000		149,170
	123			0723420000-2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128,000	0	128,000		149,170
		01		0723420100-7 財産孳息	41,000	0	41,000		14,400
			01	0723420106-3 租金收入	41,000	0	41,000		14,400
		02		0723420600 - 0 廢舊物資售價	87,000	0	·		134,770
07				1100000000-2 其他收入	3,681,000	0	3,681,000		4,555,232
	125			1123420000-6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3,681,000	0	3,681,000		4,555,232
		01		1123420900-7 雜項收入	3,681,000	0	3,681,000		4,555,232
			01	1123420901-0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0	0	0		12,140
			02	1123420909-1 其他雜項收入	3,681,000	0	3,681,000		4,543,092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應收數	保留數	合 計 (2)	增減數 (2)-(1)	(2)/(1)%
0	0	306,472,480	28,783,480	110.37
0	0	306,472,480	28,783,480	110.37
0	0	279,639,677	23,366,677	109.12
0	0	279,639,677	23,366,677	109.12
0	0	26,832,803	5,454,803	125.52
0	0	26,566,303	5,261,303	124.70
0	0	266,500	193,500	365.07
0	0	0	-38,000	0.00
0	0	0	-38,000	0.00
0	0	332,300	33,300	111.14
0	0	332,300	33,300	111.14
0	0	332,300	33,300	111.14
0	0	332,300	33,300	111.14
0	0	149,170	21,170	116.54
0	0	149,170	21,170	116.54
0	0	14,400	-26,600	35.12
0	0	14,400	-26,600	35.12
0	0	134,770	47,770	154.91
0	0	4,555,232	874,232	123.75
0	0	4,555,232	874,232	123.75
0	0	4,555,232	874,232	123.75
0	0	12,140	12,140	
0	0	4,543,092	862,092	123.42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

		7 7	料	且	預	算	數		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 計 (1)	實現	數
				經常門小計	281,797,000		0 281,797,000	311,	509,182
				資本門小計	0		0 0		0
				숌 計	281,797,000		0 281,797,000	311,	509,182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3	育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滅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應收數	保留	數	合 計 (2)		
	0	0	311,509,182	29,712,182	110.54
	o	0	0	0	
	0	0	311,509,182	29,712,182	110.54

臺灣士林地方 歲出政事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刊 1 1		科	目		預	算	數
							預算增減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4				3500000000 -7 司法支出	354,791,000			0
						0	0	0
		01		3523420100-5 一般行政	326,134,000			
						0	0	0
		02		3523421000-6 檢察業務	21,714,000			
						0	0	
		03		3523428500-7 檢察機關擴(遷)建計畫	6,000,000			
						0	0	
		04		35234290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640,000			
						0	0	0
		05		3523429800-6 第一預備金	303,000			
						0	0	
27				7500000000-2 退休撫卹給付支出	9,686,799			
						0	0	
		01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9,686,799			
						0		
33				8900000000-0 其他支出	2,697,835			
						0		
		01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 女教育補助	2,697,835			
				女教育補助		0	0	0
				△ =1	367,175,634	_	_	_
				合 計	367,173,634	0	0	0
						<u> </u>	1	<u> </u>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90 平及			-1 125 /	列室市儿;%
	決 第	基		
合 計 <u></u>	實現數	保留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1)	應付數	合 (2)	(2)-(1)	(2)/(1)%
354,791,000	342,826,806 0	3,797,829 346,624,635	-8,166,365	97.70
326,134,000	318,994,835 0	0 318,994,835	-7,139,165	97.81
21,714,000	20,989,800 0	0 20,989,800	-724,200	96.66
6,000,000	2,202,171 0	3,797,829 6,000,000	0	100.00
640,000	640,000	0 640,000	0	100.00
303,000	0	0	-303,000	0.00
9,686,799	9,686,799	9,686,799	0	100.00
9,686,799	9,686,799 0	9,686,799	0	100.00
2,697,835	2,697,835 0	0 2,697,835	0	100.00
2,697,835	2,697,835 0	2,697,633 0 2,697,835	0	100.00
	0	2,097,033		
367,175,634	355,211,440 0	3,797,829 359,009,269	-8,166,365	97.78

臺灣士林地方 歲出機關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

14		311		斗	目		預	算	數
12 14 14 15 15 15 15 15 15								預算增減數	
14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14									
14	12				0023000000-0	354,791,000			0
日本 日本 日本 日本 日本 日本 日本 日本					公務部主官		0	0	0
日本 日本 日本 日本 日本 日本 日本 日本		14			0023420000-4	354,791,000	0	0	0
日本 日本 日本 日本 日本 日本 日本 日本					室得上怀地力伝炳愀杂音		0	0	0
日本					經常門小計	345,641,000	0	_	0
日本 日本 日本 日本 日本 日本 日本 日本							0	-7,900	-7,900
					資本門 小計	9,150,000			0
日本 日本 日本 日本 日本 日本 日本 日本							0	7,900	7,900
日本 日本 日本 日本 日本 日本 日本 日本			01		3523420100-5 一般行政	326,134,000			0
D200							0	0	0
D200					0100 人事費	297,702,000			0
04(10) 現補助費									0
04(10) 現補助費					0200 業務費	28,286,000		_	0
日本					0.400	440,000			
					0400 獎補助費	146,000		_	,
			00		3532431000 6	10 004 000			0,000
02 19,204,000 0 0 0 0 0 7,90			02		檢察業務	19,204,000			-7.900
Part					0200	10 204 000			
02 352,3421000-6°					業務費	19,204,000		-	_
			02		3523421000-6*	2 510 000	0		0
0300 設備及投資 2,510,000 0 0 7,900			02		檢察業務	2,010,000		_	7,900
03 3523428500-7* 6,000,000 0 0 0 0 0 0 0 0					0300	2.510.000	0		0
0300 設備及投資					設備及投資	_,,,,,,,,		_	7,900
0300 設備及投資			03		3523428500 - 7*	6,000,000	0	0	0
04 35234290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640,000 0 <t< td=""><td></td><td></td><td></td><td></td><td>檢祭機關擴(遷)建計畫 </td><td></td><td>0</td><td>0</td><td>0</td></t<>					檢祭機關擴(遷)建計畫 		0	0	0
04 35234290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640,000 0 <t< td=""><td></td><td></td><td></td><td></td><td>0300 ≅1./#: च +n. ∻r</td><td>6,000,000</td><td>0</td><td>0</td><td>0</td></t<>					0300 ≅1./#: च +n. ∻r	6,000,000	0	0	0
01 3523429011-6* 交通及運輸設備 640,000 <					設備及投賃		0	0	0
01 3523429011-6* 交通及運輸設備 640,000 <			04		3523429000-0	640,000	0	0	0
0 交通及運輸設備 0 0 0 0300 3300 0 0 0 05 3523429800-6 303,000 0 0 0 第一預備金 303,000 0 0 0 0 02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2,697,835 0 0 0 0 0 05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依堆順給付 9,686,799 0 0 0 0					双		0	0	0
0300				01	3523429011-6* 衣通及運輸設備	640,000		0	0
05 3523429800-6							0	0	0
05 3523429800-6					0300 設備及投資	640,000			0
第一預備金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900 預備金 303,000 0 0 0 02 8903304500 - 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2,697,835 0 0 0 0 0100 人事費 2,697,835 0 0 0 0 05 7506205300 - 0 公教人員退依無何給付 9,686,799 0 0 0			05		3523429800-6 第一預備金	303,000			0
02 8903304500-4 2,697,835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2 8903304500-4 2,697,835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900 預備金	303,000			0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0 0 0100 人事費 2,697,835 0 0 05 7506205300 -0 公教人員退依無何給付 9,686,799 0 0									
0100	02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	2,697,835			0
05						0.00-0			
05 7506205300-0 9,686,799 0 0 0					0100 人事費	2,697,835			_
	O.E.				7506205300 0	0.696.700			
	US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9,080,799			0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算 決 數 預決算比較 決算數占預 留 實 現 數 保 數 增減數 (2)-(1) 算數之比率 (2)/(1)% 合 (1) 計 合 應 付 數 (2)97.70 354,791,000 3,797,829 -8,166,365 342,826,806 346,624,635 354,791,000 342,826,806 3,797,829 -8,166,365 97.70 346,624,635 345,633,100 337,466,735 -8,166,365 97.64 337,466,735 9,157,900 5,360,071 3,797,829 0 100.00 9,157,900 0 318,994,835 97.81 326,134,000 -7,139,165 318,994,835 297,702,000 291,333,635 -6,368,365 97.86 291,333,635 28,280,000 27,509,200 -770,800 97.27 27,509,200 0 152,000 100.00 152,000 0 152,000 19,196,100 18,471,900 -724,200 96.23 18,471,900 19,196,100 18,471,900 -724,200 96.23 18,471,900 2,517,900 2,517,900 0 100.00 2,517,900 2,517,900 2,517,900 0 100.00 2,517,900 2,202,171 3,797,829 6,000,000 0 100.00 6,000,000 3,797,829 6,000,000 2,202,171 0 100.00 6,000,000 640,000 640,000 0 100.00 640,000 640,000 640,000 0 100.00 640,000 0 640,000 640,000 0 100.00 640,000 0 303,000 0 -303,000 0.00 0 0 0 303,000 0 0 -303,000 0.00 0 0 2,697,835 2,697,835 0 100.00 0 0 2,697,835 2,697,835 2,697,835 0 100.00 2,697,835 100.00 9,686,799 9,686,799 0 9,686,799 0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

		ź	科	目		預	算	數
							預算增減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小 計
				0100 人事費	9,686,799			
						0		
				統籌科目小計	12,384,634			
						0	0	0
				合 計	367,175,634	0	0	0
				н н		0		
					l .	I .	<u> </u>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70 寸及					1至 17 / 10 , / 10
		決 \$	算 數		
	實	現數	保留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合 計 (1)			合 計	(2)-(1)	(2)/(1)%
	應	付 數	(2)		400.00
9,686,799		9,686,799 0			100.00
12,384,634		12,384,634			100.00
		0			
367,175,634		355,211,440	3,797,829	-8,166,365	97.78
		0			
			•	•	

歲入類平衡表

中華民國 98 年12 月 31 日

資 產 科 目	金額	負債科目	金額
110100-4 歲入結存	222,243,797	121500-4 保管款	222,243,797
合 計	222,243,797	合 計	222,243,797
附註:			
111500-8 債權憑證	40	121800-8 待抵銷債權憑證	40

經費類平衡表

中華民國 98 年12 月 31 日

資 產 科 目	金額	負 債 科 目	金額
210100-7 專戶存款	531,459	221000-4 保管款	360,000
210510-9 保留庫款—本年度	3,797,829	221200-3 代收款	171,459
211300-1 押金		221410-6 應付歲出保留款—本年度	3,797,829
211600-5 保管有價證券	150,000	221500-7 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150,000
		231100-5 經費賸餘—押金部分	1,725,300
合 計	6,204,588	合 計	6,204,588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註: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歲入類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 98 年度

						平位, 刑室市儿				
項目		及	摘	要 _		金				額
- N			নাল	- y -	小	計	合	計	總	計
一、收	項									
(一)上期	期結存									
(二)本類	朝收入									533,752,979
1. 12	23000-2 歲入第	實收數						311,509,182		
罰金	金罰鍰及怠金			280,085,577		279,639,677				
浙	咸:退還數			-445,900						
沒力	入及沒收財物			26,912,803		26,832,803				
浙	咸:退還數			-80,000						
使月	用規費收入			333,000		332,300				
浙	咸:退還數			-700						
財産	產孳息					14,400				
廢죝	售物資售價					134,770				
雜写	頁收入					4,555,232				
2. 12	21500-4 保管詞	款						222,243,797		
収え	入數					368,023,479				
減	:退還數					-145,779,682				
3. 12	21100-6 暫收詞	款						0		
収え	入數					6,489,813				
減	:退還或沖轉數	數				-6,489,813				
4. 12	24000-8 收回」	以前年度納庫款						2,349,900		
5. 11	4000-1 退還」	以前年度歲入款						-2,349,900		
收	項	總計								533,752,979
二、付	項									
(一)本期	胡支出									311,509,182
1. 11	3000-6 歲入約	納庫數						311,509,182		
罰金	金罰鍰及怠金			280,085,577		279,639,677				
浙	咸:退還數			-445,900						
沒力	入及沒收財物			26,912,803		26,832,803				
浙	咸:退還數			-80,000						
使月	用規費收入			333,000		332,300				
浙	咸:退還數			-700						
財産	牽孳息					14,400				
廢죝	售物資售價					134,770				
雜写	頁收入					4,555,232				
(二)本期	期結存									222,243,797
1. 11	0100-4 歲入約	結存						222,243,797		
付	項	總計								533,752,979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經費類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 98 年度

	-	n	14	T.		金				額
項	目	及	摘	要 _	小	計	合	計	總	計
一、收	項									
(一)上其	阴結存									0
(二)本類	阴收入									357,468,199
1. 22	1300-8 預領經	費						0		, ,
領到	到數					114,869,061				
減	: 沖轉數					-114,869,061				
2. 21	2000-3 預計支	用數(國庫已撥	款部分)					355,211,440		
収え	人數					355,211,440				
7	×機關經費預算	部分		342,826,806						
糸	充籌科目部分			12,384,634						
3. 22	1000-4 保管款	Z.						360,000		
収え	人數					1,133,040				
減	:退還數					-773,040				
4. 22	1200-3 代收款	ζ						171,459		
収え	人數					52,906,079				
減	:退還數					-52,734,620				
5. 23	1100-5 經費賸	餘-押金以前年	度部分					1,725,300		
收	項	總 計								357,468,199
二、付	項									
(一)本類										356,936,740
	3000-9 經費支	出						355,211,440		
	寸數					355,211,440				
	 機關經費預算	部分		342,826,806						
	充籌科目部分			12,384,634						
	1400-6 暫付款	Z .						0		
	寸數					40,511,877				
	本年度部分			40,511,877						
	: 收回或沖轉數					-40,511,877				
	本年度部分			-40,511,877						
	1300-1 押金							1,725,300		
	寸數					1,725,300				
	本年度部分 1874年			1,725,300						
(二)本期		* ±4-								531,459
	0100-7 專戶存							531,459		
付	項	總計								357,468,199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歲入類歲入結存明細表

中華民國 98 年12 月 31 日

日		期			金額		額		机室市儿
_		日日	摘	要	小	計	合 計	備	註
,	/ •		02 國庫存款(保證金收入)		•	'	219,129,967		
							204,050		
			03 國庫存款(保管款收入)				∠∪4,∪5∪		
			04 專戶存款				2,909,780		
			717 11 497						
			總	計			222,243,797	,	
			N/D;	пІ			222,243,797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歲入類保管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98 年 12 月 31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E	日 期			金	額	平位·利室帘儿
東平体置金 (2,197,000 (2,5445 (2,	年	月	日	摘要	小 計	合 計	備 註
職産物数				89年度		2,332,445	
10年度 1,087,994 1,087,994 1,087,994 1,087,994 1,087,994 1,087,994 1,087,994 1,087,994 1,087,994 1,087,994 1,087,994 1,087,994 1,087,895 1,486,865 1,486,865 1,486,865 1,486,860 1,486,860 1,486,860 1,486,860 1,486,860 1,486,860 1,482,757 1,000				刑事保證金	2,197,000		尚未結案,故無法清理。
開事快論金 3、247、700 840、294 91年度 3、458、655 日本結案・故無法清理・ 物末結案・故無法清理・ 物末結案・故無法清理・ の末結案・故無法清理・ の末結案・な無法清理・ の末は清報・対に清理・ の末は がは清報・対に清理・ の末は清報・対に清理・ の末は清報・対に清理・ の末は清報・対に清理・ の末は清報・対に清理・ の末は清報・対に清理・ の末は清報・対に清理・ がに清理・ がに流理・ がに清理・ がに流理・ がに流					135,445		 尚未結案,故無法清理。
職 議 物 歌 14				90年度		4,087,994	
91年度				刑事保證金	3,247,700		 尚未結案,故無法清理。
91年度					840,294		 尚未結案,故無法清理。
Mac				91年度		3,458,565	
				刑事保證金	2,022,000		尚未結案,故無法清理。
刑事保證金 3,424,500 6向未結案、放無法清理。 6向未結案、放無法清理。 60本結案、放無法清理。 60x					1,436,565		尚未結案,故無法清理。
解證物飲				92年度		5,727,377	
12,052,557				刑事保證金	3,424,500		尚未結案,故無法清理。
刑事保證金 10,669,800 1,382,757 20,760,868				臧證物款	2,302,877		尚未結案,故無法清理。
映画物教				93年度		12,052,557	
94年度 刑事保證金 財事保證金 財事保證金 財事保證金 財事保證金 財事保證金 財事保證金 財事保證金 別事保證金 財事保證金 別事保證金 別事保證金 別事保證金 別事保證金 別事保證金 別事保證金 別事保證金 別事保證金 別事保證金 別有的の 別方能清理。 96年度 別事保證金 別事保証金				刑事保證金	10,669,800		尚未結案,故無法清理。
刑事保證金 15.534,000 6未結案,故無法清理。 6未結案,故無法清理。 6未結案,故無法清理。 6年以上未兌支票 16.000 6末結案,故無法清理。 6章事人擊請方能清理。 76.299,407 62.050 62.49,000 6末結案,故無法清理。 6 644.452 6 6 644.452 6 6 6 6 6 6 6 6 6					1,382,757		尚未結案,故無法清理。
陳禮物歌				94年度		20,760,868	
16,000 16,000 76,299,407 76,299,40				刑事保證金	15,534,000		尚未結案,故無法清理。
18,246,000 18,246,000 18,246,000 18,246,000 18,246,000 18,246,000 18,246,000 18,246,000 18,246,000 18,246,220 10,000 76 19,45 10,000 76,299,407 145,944,390 76,299,407 145,9					5,210,868		尚未結案,故無法清理。
刑事保證金 18,246,000 6,644.452 6,644.				一年以上未兌支票	16,000		待當事人聲請方能清理。
				95年度		24,900,452	
中以上未分支票 10,000 待當事人聲請方能清理。 10,000 特當事人聲請方能清理。 10,000 10,				刑事保證金	18,246,000		尚未結案,故無法清理。
96年度 38,548,763 145,944,390 145,944,390 76,299,407 145,944,39					6,644,452		尚未結案,故無法清理。
刑事保證金 34,962,200 尚未結案,故無法清理。 購證物款 3,580,563 尚未結案,故無法清理。 一年以上未兌支票 6,000 持當事人聲請方能清理。 97年度 34,075,369 尚未結案,故無法清理。 刑事保證金 28,307,000 尚未結案,故無法清理。 城證物款 5,658,369 尚未結案,故無法清理。 一年以上未兌支票 110,000 持當事人聲請方能清理。 98年度 76,299,407 刑事保證金 53,634,600 76,299,407 以前年度小計 145,944,390 76,299,407				一年以上未兌支票	10,000		待當事人聲請方能清理。
				96年度		38,548,763	
一年以上未兌支票 6,000 特當事人聲請方能清理。 97年度 34,075,369 尚未結案,故無法清理。 順證物款 5,658,369 尚未結案,故無法清理。 一年以上未兌支票 110,000 待當事人聲請方能清理。 98年度 76,299,407 刑事保證金 53,634,600 万6,299,407 財育年度小計 145,944,390 76,299,407				刑事保證金	34,962,200		尚未結案,故無法清理。
97年度 刑事保證金 職證物款 一年以上未兌支票 98年度 刑事保證金 職證物款 98年度 刑事保證金 職證物款 一年以上未兌支票 以前年度小計 本年度小計 34,075,369 尚未結案,故無法清理。 尚未結案,故無法清理。 行,299,407 行,299,407				贓證物款	3,580,563		尚未結案,故無法清理。
刑事保證金 28,307,000 尚未結案,故無法清理。 職證物款 5,658,369 尚未結案,故無法清理。 一年以上未兌支票 110,000 待當事人聲請方能清理。 98年度 76,299,407 刑事保證金 53,634,600 職證物款 22,602,757 一年以上未兌支票 62,050 以前年度小計 145,944,390 本年度小計 76,299,407				一年以上未兌支票	6,000		待當事人聲請方能清理。
				97年度		34,075,369	
一年以上未兌支票 110,000 待當事人聲請方能清理。 98年度 76,299,407 刑事保證金 53,634,600 贓證物款 22,602,757 一年以上未兌支票 62,050 以前年度小計 145,944,390 本年度小計 76,299,407				刑事保證金	28,307,000		尚未結案,故無法清理。
98年度 刑事保證金 大				臧證物款	5,658,369		尚未結案,故無法清理。
刑事保證金 臓證物款 一年以上未兌支票				一年以上未兌支票	110,000		待當事人聲請方能清理。
				98年度		76,299,407	
一年以上未兌支票 62,050 以前年度小計 145,944,390 本年度小計 76,299,407				刑事保證金	53,634,600		
以前年度小計 145,944,390 本年度小計 76,299,407				臧證物款	22,602,757		
本 年 度 小 計 76,299,407				一年以上未兑支票	62,050		
本 年 度 小 計 76,299,407				以前年度小計		145,944,390	
				本 年 度 小 計			
				合 計		222,243,797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經費類專戶存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98 年 12 月 31日

日		期	12- 35		金 額		/14		
年	月	日	摘要	小	計	合	計	備	註
			97年度				30,000		
			保管款		30,000				
			98年度				501,459		
			保管款		330,000				
			代收款		171,459				
									ļ
									ļ
									ļ
									ļ
									ļ
									ļ
									ļ
									ļ
									ļ
									ļ
									ļ
									ļ
									ļ
			以前年度小計				30,000		
			本 年 度 小 計				501,459		
			合 計				531,459		
			П				221,727		•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經費類保留庫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99 年12 月 31 日

	日	期	ler II.	金		額		/# XX
1,936,753 % 大小人年度 1,936,753 1,936,753 1,936,753 1,936,753	年		摘要	小	計	合	計	備註
28 九十八年度 13.23 (ASOL 72 (被子教育成本) (選) 統計書			N 前年度率分				1,936,753	
350 1438(50, 1)							1 000 750	
			九十八年度				1,936,753	
							1,936,753	
## #} 1,936,753			檢察機關擴(遷)建計畫					
章 · · · · · · · · · · · · · · · · · · ·								
88 2f 1,936,753								
総 計 1,936,753								
#8 \$f 1,996,753								
8€ ä† 1,936,753								
総 計 1,936,753								
都 計 1,936,753								
総 第 1,936,753								
総 第十 1,936,753								
#8 計 1,936,753								
總 計 1,936,753								
態 計 1,936,753								
総 計 1,936,753								
總 計 1,936,753								
総 計 1,936.753								
總 計 1,936,753								
總 計 1,936,753								
總 計 1,936,753								
總 計 1,936,753								
總 計 1,936,753								
總 計 1,936,753								
總 計 1,936,753								
總 計 1,936,753								
總 計 1,936,753								
總 計 1,936,753								
總 計 1,936,753								
總 計 1,936,753								
總 計 1,936,753								
總 計 1,936,753								
總 計 1,936,753								
総 計 1,936,753								
總 清十 1,936,753								
總 計 1,936,753								
倉								
總 計 1,936,753								
# 1,936,753								
總 計 1,936,753								
總 計 1,936,753								
制 1,936,753								
							1,936,753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經費類押金明細表

中華民國98年12月31日

日		期] II.	金		額	十位、別至市九
年	月	日	摘要	小	計	合 計	┪
			74年度 郵政信箱押金		400	400	共1件 1. 政風室專用臺北郵政第150-102號 信箱。
			89年度 房屋押金	1,381	, 100	1,381,100	共2件 1.臺北市政府680,000元。 2.瑞好國際〈股〉公司701,100元。
			97年度 房屋押金	343	,800	343,800	共6件 1. 葉嘉惠57,000元。 2. 黄世麟58,000元。
							 3. 張文彬58,000元。 4. 張文杰58,000元。 5. 李秀芬56,000元。 6. 新光人壽保險〈股〉公司56,800元。
			以前年度小計			1,725,300	
			本 年 度 小 計			1,725,300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經費類保管有價證券明細表

中華民國98年12月31日

	n #							单位: 新臺幣兀
-	日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97年度			150,000		
			履約保證金金		150,000		共2件	
			7,541,417,415		,		1. 五雄企業〈月	投〉公司100,000元,
							到期日爲98年	E12月31日。
							2. 瑋帆〈有〉2	\$司50,000元,到期日 1日
							爲98年12月3	1 🗆 °
			以 前 年 度 小	計		150,000		
			本 年 度 小	計				
			合	計		150,000		
Ш			H	H 1		130,000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經費類保管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98年12月31日

E	3	期		金			額	一一一 加至中70
年	月	日	摘要	小	計	合	計	備 註
			97年度				30,000	共2件
			保固金		30,000			1. 佳興土木包工業20,000元,到期 日為99年10月28日。
								2. 皇緯建設〈股〉公司10,000元, 到期日爲99年4月30日。
			98年度				330,000	共3件
			保固金		30,000			1. 華宮工程有限公司30,000元,到 期日為100年7月24日。
			履約保證金		300,000			1. 伍代昌有限公司150,000元,到期 日為100年7月24日。
								 泰源豐工程有限公司150,000元, 到期日為100年7月24日。
			以前年度小計				30,000	
			本 年 度 小 計				330,000	
			合計				360,000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經費類代收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98年12月31日

E	3	期		金			額		单位: 新臺幣兀
_	月	日	摘要	小	計	合	計	備	註
Ė				· ·	<u>'</u>		171,459		
			公(眷)保費扣繳款		24,996		272,189		
			勞保費扣繳款		16,078				
			公務人員全民健保費扣繳款		73,657				
			勞工人員全民健保費扣繳款		35,144				
			公務人員退撫基金扣繳款		21,584				
			以 前 年 度 小 計						
			本 年 度 小 計				171,459		
			合 計				171,459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經費類應付歲出保留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99 年12 月 31 日

日	期		12 7, 0	金	中心・利室市/			
年	日日	·	小	計	合	額計	備	註
		以前年度部分		-		1,936,753		
						1,936,753		
		98 九十八年度						
		3523428500-7* 檢察機關擴(遷)建計畫				1,936,753		
		0300 設備及投資		1,936,753				
		設備及投資		1,900,700				
		總言十				1,936,753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經費類應付保管有價證券明細表

中華民國98年12月31日

Е	l	期			金			額	里位: 新臺幣 //
年	_	日	摘	要	小	計	合	——— 計	備註
7	71		07/左连		1,1,	41	П		
			97年度			150 000		150,000	# 2 <i>/</i> #
			履約保證金金			150,000			共2件 1. 五雄企業〈股〉公司100,000元,
									到期日爲98年12月31日。
									2. 瑋帆〈有〉公司50,000元,到期日
									爲98年12月31日。
			以前年度小言	+				150,000	
			本 年 度 小 記	+					
			合	+				150,000	
$\boldsymbol{}$					1			-0,000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經費類經費賸餘-押金部分明細表

中華民國98年12月31日

日		期			金		 額		単位: 新	王 师 /0
-	月	日	摘	要	小	計	 合	計	備	主
7	71		2.4年		/1,	μ.l	Ъ	400		
			74年度			400			共1件	
			郵政信箱押金			400			1. 政風室專用臺北郵政第150	- 102 號
									信箱。	4% L
			89年度					1,381,100		
			房屋押金		1	, 381, 100			共2件	
									1. 臺北市政府680,000元。	
									2. 瑞好國際〈股〉公司701,100)元。
			97年度					343,800	共6件	
			ディストライン 房屋押金			242 800			1. 葉嘉惠57,000元。	
			厉座押 金			343,800			2. 黄世麟58,000元。	
									3. 張文彬58,000元。	
									4. 張文杰58,000元。	
									5. 李秀芬56,000元。	<i>56</i> ,000
									6. 新光人壽保險〈股〉公司元。	56,800
			以前年度小					1,725,300		
$\vdash \vdash$			本 年 度 小 記							
Ш			合	†				1,725,300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經費類經費賸餘明細表

中華民國 98 年12 月 31 日

項	目	待	納庫	部分	}	押	甲 金	部	分	材	· 料	部	分	
以前年度部分														
一、經費賸餘一待納庫部分														
1.上年度結轉數					0									
2.加:以前年度應付歲出 國庫領款部分	款減免(註銷)數內已向				0									
3.加:以前年度應付歲出住 已向國庫領款部分	呆留數減免(註銷)數內				0									
4.加:審計部修正以前年 留已撥款部分	度決算減列實現數及保				0									
5.加:剔除經費以前年度語	部分				0									
6.加:押金部分收回結轉	數				0									
7.加:材料部分領用結轉數	數				0									
8.加:待納庫移入數					0									
9.減:待納庫移出數					0									
10.減:本年度內解庫數					0									
11.減:待納庫註銷數					0									
12.等於年度終了尙未解庫	數				0									
二、經費賸餘一押金部分														
1.上年度結轉數									(0				
2.加:增列以前年度押金部	部分								(0				
3.減:註銷以前年度押金	數								(0				
4 .加:保留庫款支付押金馴	數								(0				
5.減:押金收回轉待納庫數	數								(0				
6.加:押金移入數								1	,725,30	0				
7.减:押金移出數									(0				
8.等於年度終了尙未解庫襲	數							1	,725,30	0				
三、經費賸餘—材料部分														
1.上年度結轉數														0
2.加:增列以前年度材料部	邹分													0
3.減:註銷以前年度材料	數													0
4.加:保留庫款支付材料	數													0
5.減:材料領用轉待納庫	數													0
6.加:材料移入數														0
7.減:材料移出數														0
8.等於年度終了尙未解庫數	數													0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經費類經費賸餘明細表

中華民國 98 年12 月 31 日

項目	待納 庫部分	押金部分	材料部分
本年度部分			
一、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二、統籌科目部分			

臺灣士林地方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			且	經	常	支	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小計
12				0023000000-0 法務部主管	291,333,635	45,981,100	152,000	337,466,735
	14			0023420000-4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291,333,635	45,981,100	152,000	337,466,735
		01		3523420100-5 一般行政	291,333,635	27,509,200	152,000	318,994,835
		02		3523421000-6 檢察業務	0	18,471,900	0	18,471,900
		03		3523428500-7 檢察機關擴(遷)建計畫	0	0	0	0
		04		35234290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0	0	0	0
			01	3523429011-6 交通及運輸設備	0	0	0	0
				숌 計	291,333,635	45,981,100	152,000	337,466,735

法院檢察署 決算分析表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 111	+
	支 出	本
	小計	備及投資
	9,157,900	9,157,900
	9,157,900	9,157,900
	0	0
	2,517,900	2,517,900
	6,000,000	6,000,000
	640,000	640,000
	640,000	640,000
	9,157,900	9,157,900
		小計 9,157,900 0 2,517,900 6,000,000 640,000 640,000

臺灣士林地方 歲出用途別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經 貝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十 華 氏 幽
	工作	計畫科	目 名 稱
用途别科目名稱	一般行政	檢察業務	檢察機關擴(遷)建計畫
0100 人事費	291,333,635	0	0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90,061,801	0	0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759,611	0	0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7,186,494	0	0
0111 - 獎金	41,981,618	0	0
0121 其他給與	5,674,404	0	0
0131 加班值班費	19,405,337	0	0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12,388,567	0	0
0151 保險	13,875,803	0	0
0200 業務費	27,509,200	18,471,900	0
0201 教育訓練費	57,166	0	0
0202 水電費	3,356,884	0	0
0203 通訊費	295,647	3,634,261	0
0211 土地租金	517,315	0	0
0215 資訊服務費	463,465	0	0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13,929,200	0	0
0221 稅捐及規費	158,737	0	0
0231 保險費	81,768	0	0
0241 兼職費	0	66,000	0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88,200	0	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0	1,793,329	0
0271 物品	2,436,730	3,989,729	0
0279 一般事務費	3,569,370	4,289,245	0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318,240	0	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985,192	0	0

法院檢察署 決算綜計表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平位, 利室市儿	稱	名	目	科	畫	計	工 作
合計	417	74	ч	31	<u>u</u>	μ,	交通及運輸設備
291,333,635							0
190,061,801							0
759,611							0
7,186,494							0
41,981,618							0
5,674,404							0
19,405,337							0
12,388,567							0
13,875,803							0
45,981,100							0
57,166							0
3,356,884							0
3,929,908							0
517,315							0
463,465							0
13,929,200							0
158,737							o
81,768							0
66,000							0
88,200							0
1,793,329							0
6,426,459							0
7,858,615							o
318,240							0
985,192							0
, -							

臺灣士林地方 歲出用途別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十 辛 八 凼
	工作	計畫科	目 名 稱
用途别科目名稱	一般行政	檢察業務	檢察機關擴(遷)建計畫
	624,952	0	0
0291 國內旅費	348,219	4,699,336	0
0294 運費	108,505	0	0
	7,610	0	0
0299 特別費	162,000	0	0
0300 設備及投資	0	2,517,900	6,000,000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0	0	6,000,000
0305 運輸設備費	0	0	0
0319 雜項設備費	0	2,517,900	0
0400 獎補助費	152,000	0	0
0475 獎勵及慰問	152,000	0	0
A PROPERTY.			
合 計	318,994,835	20,989,800	6,000,000

法院檢察署 決算綜計表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今 計
	624,952
	5,047,555
	108,505
	7,610
	162,000
	9,157,900
	6,000,000
	640,000
	2,517,900
	152,000
	152,000
	346,624,635
1	

臺灣士林地方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經	常		1 年八四
1217127					經 常	移 轉
	受雇人員報	商品及勞務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	對企業	對家庭及民間
職能別分類	酬	購買支出		出	21 11 11	非營利機構
om = [305,666	43,516	0	517	0	152
總計 1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2防衛	293,281	43,516	0	517	0	152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
05保健	9,687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0,007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2,698	U	U	0	0	U

法院檢察署 濟性綜合分類表

98 年度

臺灣士林地方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資			本		1 年八四
	資	本 移	轉				固定	資本形成
職能別分類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土地購入	無形資產 購入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總計	0		0	0	0	0	0	6,000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	6,000
04教育	0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0		0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	0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0		0	0	0	0	0	0

法院檢察署 濟性綜合分類表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出 		支		
總計	資本支出合計	土地改良	成 機器及 其他設備	定 資 本 形	運輸工具	營建工程
359,	9,158	0	2,518	0	64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46,	9,158	0	2,518	0	64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	0	0	0	0	0	0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公用財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 98年12月 31日

分 類 エ	項 目	單 位	數量	價 值	備註
	.1	筆	14	810,556,802	經查發現誤植筆數5筆 ,更正減少5筆,惟面 積及價值增加。
土	地	公 頃	1.905594		
土 地 改	良物	個	0	0	
	辦公房屋	棟	3	48,583,761	經查發現誤植筆數1筆 ,更正減少1筆,面積 和價值均無變動。
	辨公房座	平方公尺	9,975.05		
房屋建築及設備	c A	棟	7		
	宿舍	平方公尺	1,100.83		
	其 他	個	3		
機械及	設 備	件	538	15,922,581	
	船	艘	0	20,585,868	
六温及雷松机供	飛機	架	0		
交通及運輸設備	汽(機)車	輌	21		
	其 他	件	81		
雜項設備	圖畫	冊(套)	0	19,157,643	
亦作 · 穴 □ 戊	其 他	件	450		
有 價 言	登 券	股	0	0	
權	利		0	0	
總	}	值		914,806,655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公用珍貴動產、不動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 98年12月 31日

分 類 コ	項 目	單 位	數量	價 值	備註
,		筆	0	0	
土	地	公 頃	0.000000		
土地改	良物	個	0	0	
	始八戶口	棟	0	0	
	辦公房屋	平方公尺	0.00		
房屋建築及設備	宿舍	棟	0		
	16 省	平方公尺	0.00		
	其 他	個	0		
機械及	設 備	件	0	0	
	船		0	0	
→ 12 17 18 ± 从→11./比	飛機	架	0		
交通及運輸設備	汽(機)車	輛	0		
	其 他	件	0		
*	圖書	冊(套)	0	0	
雜 項 設 備	博物	件	0		
	其 他	件	0		
有 價 言	登 券	股	0	0	
權	利		0	0	
\$ (\$)]	值		0	

臺灣士林地方 本年度經費預算國庫已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K 1 1					_			千八四
	I I	1	計 目	預	算 數	國	庫		린
±A	石	п	夕 1位 13 46 路	原預算數	合 計	實現數	申請		
款	項	目	名稱及編號	預算增減數	百 刊	實現數		付留	
			甲、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354,791,000		342,826,80	_		0
12			0023000000-0 法務部主管	0 354,791,000 0		342,826,80	6		0 0
	14		0023420000-4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354,791,000 0	354,791,000	342,826,80	6		0
		01	3523420100-5 一般行政	326,134,000 0	326,134,000	318,994,83	5		0
		02	3523421000-6 檢察業務	21,714,000 0	21,714,000	20,989,80	0		0
		03	3523428500-7 檢察機關擴(遷)建計畫	6,000,000 0	6,000,000	2,202,17	1		0
		04	35234290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640,000 0	640,000	640,00	0		0
		05	3523429800 - 6 第一預備金	303,000 0			0		0
			乙、統籌科目部分	12,384,634 0	12,384,634	12,384,63	4		0
02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 育補助	2,697,835 0		2,697,83	5		0
05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9,686,799 0	9,686,799	9,686,79	9		0
			合 計	367,175,634 0	367,175,634	355,211,44	0		0

法院檢察署

撥及未撥款項明細表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接 数 部 分 国庫 お本様故部分 接 報告	98	年度									単位·	新臺幣元
押全部分		撥		款	部	分	國庫尚え		庫尚未	撥款部分		
対称部分		經	費	賸	餘		申言	青保旨	留數	經費賸餘	借	<u></u>
対称部分		押金部	分	建始 漫區	到 	合 計	應	付	數	未支用預 算餘額	1用	9.1
0 0 0 342,826,806 0 8,166,365 0 0 8,166,365 0 0 0 342,826,806 0 0 8,166,365 0 0 0 8,166,365 0 0 0 0 318,994,835 0 7,139,165 0 0 0 0 2,0989,800 0 724,2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材料部					保	留	數			
0 0 342,826,806 0 3,797,829 0 8,166,365 0 3,797,829 0 8,166,365 0 3,797,829 0 7,139,165 0 0 0 20,989,800 0 724,200 0 0 0 2,202,17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I	0	342,826,806		2.7		8,166,365		
0 0 0 342,826,806 0 0 8,166,365 3.797,829 0 0 8,166,365 3.797,829 0 0 7,139,165 0 0 724,200 0 0 0 0 724,200 0 0 0 0 0 724,2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42 926 906		3,7		0 166 265		
0 0 318,994,835 0 7,139,165 0 0 724,200 0 0 0 20,989,800 0 724,2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١	342,020,000		3,7		0,100,303		
0 0 318,994,835 0 7,139,165 0 724,200 0 724,200 0 0 0 2,202,17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42,826,806			0	8,166,365		
0 0 20,989,800 0 724,2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7	797,829			
0 0 20,989,800 0 724,2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18,994,835				7,139,165		
0 0 0 2,202,17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0 080 800				724 200		
0 0 0 640,0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١	20,969,600				724,200		
0 0 0 640,0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202,171			0	0		
0 0 0 0 303,000 0 0 303,000 0 0 0 0 0 0			0					3,7	797,829			
0 0 0 12,384,63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640,000				0		
0 0 12,384,63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00 000		
0 0 2,697,835 0 0 0 0 0 9,686,79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١	o l				303,000		
0 0 0 2,697,835 0 0 0 0 0 0 9,686,79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2,384,634			0	0		
0 0 9,686,79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9,686,799 0 0				I	0	2,697,835				0		
0 0 0 355,211,440 0 8,166,365						0.000.700						
					١	9,686,799				ď		
			0		0	355,211,440			0	8,166,365		
								3,7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國庫退還以前年度納庫款明細表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退 庫 數 預算科目名稱及編號 年度別 備 註 金 額 小 計 20,000 1123420909-6 其他雜項收入 20,000 93 650,000 1123420909-1 其他雜項收入 650,000 94 50,000 1123420909-1 50,000 其他雜項收入 95 500,000 1123420909-1 其他雜項收入 500,000 97 1,129,900 0423420101-3 罰金罰鍰 99,900 1123420909-1 其他雜項收入 1,030,000 2,349,900 合 計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歲入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餘絀數(或減免、註錄	數)	餘絀數(或滅免、註銷數)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金額	%	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98	0423420101-3 罰金罰鍰	23,366,677	9.12	本項係因案件量增加致繳納罰金增加。
	0423420201-8 沒入金	5,261,303	24.70	本項係因違法沒入金及緩起訴處分金案件量增加所 致。
	0423420202-0 沒收物變價	193,500	265.07	本項係因沒收扣押物拍賣,以高價售出。
	0423420301-2 一般賠償收入	-38,000	-100.00	本項係無廠商違約罰款情事。
	0523420312-4 場地設施使用費	33,300	11.14	本項係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
	0723420106-3 租金收入	-26,600	-64.88	本項係院、檢美髮、理髮室因故提早解約致短收之 租金收入。
	0723420600-0 廢舊物資售價	47,770	54.91	本項係因報廢勘驗車等,廠商競標超出預期。
	1123420901 -0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12,140		本項係收回97年度蔡秀卿溢領之交通費。
	1123420909-1 其他雜項收入	862,092	23.42	本項係刑事保證金逾十年繳庫數通知發還,逾一年 當事人未領取,簽准繳庫。
	小青十	29,712,182	10.54	
	合 計	29,712,182	10.54	

臺灣士林地方 歲出保留數 (或未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

<i>y</i>	一儿上本为硕力以吃			歲		出	保	留	數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
98	3523428500-7*			0			3,797,829			3,797,829	
	檢察機關擴(遷)建計畫										
	資本門小計			0			3,797,829			3,797,829	41.47
	經 資 門 小 計			0			3,797,829			3,797,829	1.03
	WE X 13 3 HI			· ·			0,707,020			0,7 07,020	
	資本門合計			0			3,797,829			3,797,829	41.47
	經資門合計			0			3,797,829			3,797,829	
L											

98年度

1.35			田		 析	<u> </u>	
經資門 類 型	1	74.					
経資門 類型資本門 4A	保 留	佳,爲減少 主體工程動 畢,故申請	鑽探報告評估 防護與回填等 工前始能拆除	,擴建工程 相關費用	析 關改善措施 程之基地地質狀況不 ,原建築物擬俟99年 法於98年底前執行完	備	- 新室幣
	3,797,829						

臺灣士林地方 歲出賸餘數(或減免

中華民國

			賸餘數	(或減免、言	主銷數)		經	常	丁辛八四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及	.編號	金	額	%	類	型	金	額
98	3523420100-5 一般行政			7,139,165	2.19	1			770,800
						2			6,368,365
	3523421000-6 檢察業務			724,200	3.34	1			724,200
	3523429800-6 第一預備金			303,000	100.00	3			303,000
	小	計		8,166,365	2.35				8,166,365
	合	} [8,166,365	2.35				8,166,365

法院檢察署

、註銷數)分析表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00 1 12							一位,加至中心,加
門		資		本	門		
賸餘原因說明及相 關改善措施	類	型	金	額	賸餘原因說明及相 關改善措施	備	註
業務費:按業務需要而 減少支付。				C			
法定編製人員待遇等: 實際進用員額較少人事 費節餘。				C			
業務費:按業務需要而 減少支付。				C			
第一預備金:未動支。				C			
				0			
				0			

臺灣士林地方 人事費

中華民國

	預	第	數	
人 事 費 別	原 預 算 數	預算增減數	合 計(1)	決 算 數(2)
一、民意代表待遇	0	0	0	0
二、政務人員待遇	0	0	0	0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94,590,000	0	194,590,000	190,061,801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0	0	0	759,611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8,375,000	0	8,375,000	7,186,494
六、獎金	44,356,000	0	44,356,000	41,981,618
七、其他給與	5,401,000	0	5,401,000	5,674,404
八、加班值班費	18,441,000	0	18,441,000	19,405,337
九、退休退職給付	0	0	0	0
十、退休離職儲金	12,626,000	0	12,626,000	12,388,567
十一、保險	13,913,000	0	13,913,000	13,875,803
十二、調待準備	0	0	0	0
合 計	297,702,000	0	297,702,000	291,333,635

法院檢察署

分析表

9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人

比	較 增	減 數	員 工	人數		
金 額(3)=(2)-(1)	百分比(3)/(1)	預計數	實有數	說	明
	0		0	0		
	0		0	0		
	-4,528,199	-2.33	232	216		
	759,611		0	6	 經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同意雇用	約雇人員6人,雇用期間
	-1,188,506	-14.19	19	17	經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同意雇用 至考試錄取人員分發或出缺原 年1月1日全數離職。	公捐燃心口止,15足水99
	-2,374,382		0	0		
	273,404	5.06	0	0		
	964,337	5.23	0	0		
	0		0	0		
	-237,433	-1.88	0	0		
	-37,197	-0.27	0	0	以業務費僱用臨時檔案管理員2 數88,200元。	2名,臨時人員酬金決算
	0		0	0		
	-6,368,365	-2.14	251	239		

臺灣士林地方 增購及汰換

中華民國

	預	算	數	
車 輛 類 別 型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決算數(2)
車輛類別型 07352000 勘驗車				決算數(2)
合 計	640,000	0	640,000	640,000

法院檢察署

車輛明細表

9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輛

比 較 增	減	i 數	車 車	雨 數		
金額 (3)=(2)-(1)		百分比 (3)/(1)	預計購入數	實際購入數	說	明
	0	0.00	1	1	汰換87年9月購置之勘驗車。	
	0	0.00	1	1		

臺灣士林地方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

				補、捐((獎)助金額	
受補、捐(獎)助單	補、捐(獎)助	列支科目名稱	預算數		決算數	
位名稱	計畫名稱		贝开致	已撥數	未撥數	合計
九.獎助			152,000	152,000	0	152,000
6.獎勵及慰問			152,000	152,000	0	152,000
退休人員	退休人員三節慰 問金	一般行政	152,000	152,000	0	152,000
			150,000	150,000	0	150,000
	小計		152,000	152,000	0	152,000
	合 計		152,000	152,000	0	152,000

法院檢察署

關或團體私人經費報告表

9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補、捐(獎)助金額	計賞	書執	旦不	έλα λ		計畫完成結餘	盐	早不	派昌	, ,	四室市儿
1	計行已完成	青形	受補	納入明算	計畫未完成原因			就地	派員 抽查	備	註
預決算 比較增減數	完	不完	位于	預算	1 = 1 / 2//	金額	收回繳 庫日期				
比較指 <i>減</i> 数 0	成	成	_ 走	- 13		0	午日朔	是	否		
0						0					
0	V					0				依據行政院人	、 事行政
	v									依據行政院人 局60年6月2日 臺六十人政 三七八號令修 之「退休人」 項」辦理。	行政院 字第六
										三七八號令修	正公佈
										項」辦理。	リハ・ウザー
0						0					
0						0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中華民國 98 年度 議 帶 決 議 及 意 事 附 注 項 辦 理 情 形 容 項 次內 一、通案決議部分 單位預算部分 第一項 針對中央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 已遵照辦理。 1. 人事費:國防部主管統刪 20 億元,科目自行調 2. 油料費:除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消 防署及所屬、移民署及所屬、空中勤務總隊、 海巡署及所屬、教育部所屬各學校、國科會所 屬國立科學工業園區實驗高級中學及國立南科 國際實驗高級中學、銓敘部及所屬、考選部及 所屬、外交部及所屬、總統府、客委會及所屬、 法務部及所屬、內政部營建署、公路總局及所 屬、農委會主管、檔案管理局、國家圖書館及 臺中分館、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國家 安全會議、國史館、中央研究院、中央選舉委 員會及所屬不刪外,其餘統刪 20%。 3. 委辦費:除原民會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中 央警察大學、移民署及所屬、法務部及所屬、 消防署及所屬、外交部及所屬、 國際合作 」之 「駐外技術服務」、國防部金馬排雷計畫、經濟 部主管之科技支出、中小企業處、智慧財產局 及所屬、能源局、商業司、司法院主管、國立 故宮博物院、中選會及所屬、總統府、考試院 主管、客委會及所屬、陸委會、勞委會辦理危 險機械及設備檢查與管理、海巡署及所屬、農 委會主管、檔案管理局、新聞局、國家圖書館 及臺中分館不刪外,其餘統刪5%。 |4.水電費:除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移 民署及所屬、法務部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 海巡署及所屬、國立故宮博物院、教育部主管 各學校、國科會所屬國立科學工業園區實驗高 級中學及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司法院 主管、立法院、退輔會安養機構、外交部及所 屬、總統府、考試院主管、客委會及所屬、內 政部營建署、勞委會職訓局、公平會、農委會 主管、檔案管理局、國家安全會議、國家圖書 館及臺中分館、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不刪 外,其餘統刪5%。 5.「房屋建築及設備費」及「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除學校、營房、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 移民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中央研究院、 國立故宮博物院、檔案管理局、司法院主管、 立法院、外交部及所屬、法務部及所屬、總統 府、考試院主管、客委會及所屬、農委會主管、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國家安全會議、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中華民國 98 年度 項辨 議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附 理 情 形 次內 項 體委會、經濟部水利署、國家圖書館及臺中分 館不刪外,其餘統刪5%。 第二項 9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歲入歲出差短高達 遵照辦理。 1,248 億元,預計債務未償餘額為4.02 兆元,倘 再加計隱藏性負債,則財政黑洞更為嚴重,政府 亟須正視財政惡化之嚴重問題,不宜藉種種方式 作帳掩飾真相,以避免財政失衡。鑒於民主政治 體制之下,為使國家有限資源有效運用,行政部 門預算編列和立法部門預算審議實扮演重要角 色。因此,謹建議: 1. 編製良好預算:政府預算受經濟、政治環境之 影響已產生劇烈改變,因此預算決策競爭,各 機關即應切實依零基預算之精神檢討所有計 畫,審慎決定計畫之優先性及效益性,使資源 分配更具彈性及合理,進而降低預算赤字。俗 語說:「好的開始是成功的一半」,完善預算決 策是有效能政府之重要一步,如何編製良好預 算,實乃行政部門亟須努力之方向。 2. 適時適度公開資訊:目前行政部門仍保留傳統 心態,變革不易,宜儘速推動組織精簡,政府 再造,並主動公開資訊,提高全民參與,方能 建立穩固發展之效能政府。 第三項 |各主辦機關對於公益彩券回饋金運用計畫編列簡 |本署無此項決議應辦理事項。 略,多屬補捐助經費,宜依預算編製規範詳細揭 露,力求公開透明,並妥慎評估各項業務計畫, 撙節支出,俾提升公益彩券回饋金運用效率,彰 顯公益彩券之公益性。 第四項 目前已入境而未能獲得合法身分或居留資格之在 本署無此項決議應辦理事項。 台流亡圖博難民一百餘人,因長期無法工作而生 活陷入困境,建請行政院即依聯合國 1951 年《難 民地位公約》(Convention Relating to the Status of Refugees)及1967年《難民地位議定 書》(Protocol Relating to the Status of Refugees)之不予遣返原則,以專案方式給予庇 護居留,並提供生活上必要之支持與協助,以盡 國際人道事務之責任,並維護我國人權立國之形 象。 第五項 |9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說明中有關總預算|本署無此項決議應辦理事項。 |籌編經過及編定情形,第一項即敘明:「配合行政 院 98 年度施政方針,制定預算政策。」, 而「啟 動愛台 12 項建設 _ 為 6 大施政重點之一,是以, 愛台 12 建設應屬重大施政計畫,建請依預算法第 34 條規定,應先行製作選擇方案及替代方案之成 本效益分析報告,並提供財源籌措及資金運用之

說明送立法院備查。各機關單位預算並應列明愛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議 帶 決 議 及 意 附 注 項 理 情 形 容 項 次內 台12建設項目。 第六項 11. 行政院應全面清查各機關所屬員工消費合作社 配合行政院所定及依照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體制是否健全,對虧損之員工消費合作社應停 止發放各項紅利。 2. 建請未健全體制前,員工消費合作社經營利潤 應繳回國庫。 第七項 根據預算法第 41 條規定,政府捐助累計超過百分 本署無捐助累計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財團法 之五十之財團法人每年必須由各該主管機關將其 人。 |年度預算書送立法院審議,惟98年度相關財團法 人預算編製過於簡略,內容未完備,限縮立法院 預算審議權,爰建請行政院主計處應對財團法人 預算書之編製訂定完整及一致性之標準,應比照 中央政府附屬單位預算之預算書表,除主要表 外,亦應編製各項明細表,如收支項目明細表及 彙總表,以及收入支出(含成本、費用)項目明 細表、員工人數及用人費用彙總表、各項費用彙 計表等等,以利立法院審議。 第八項 |公務人員之待遇中除公務人員考績獎金外,還編 |本署並未編列其他業務獎金。 有各種名目之獎金,但由於該等獎金並無法源依 據,爰要求行政院應檢討各項獎金制度及待遇支 給內容,並建請將檢討報告及改進方案送立法院。 第九項 |建請行政院、考試院及司法院儘速檢視所屬主管 |本署無此項決議應辦理事項。 相關法律,將「禁治產」或「禁治產人」修正為 「監護」或「受監護宣告之人」。另各種法律中有 關消極資格之規定,亦應檢討納入「輔助宣告」 之規定。並採整批修法作業方式,使相關法律之 修正作業,於期限內得以順利完成。 第十項 |國防部花蓮縣秀林鄉佳民村彈藥庫補償金發放存 |本署無此項決議應辦理事項。 有適法性爭議,已延宕多年未解決,嚴重損害當 |地人民權益,因本案涉及內政部、法務部、原住 民族委員會、國防部等單位業務範疇,行政院應 |於 98 年 3 月 1 日前召集各部會共同提出解決方 案,以維護人民權益。 第十一項 為免政府捐助金額累計超過 50%之財團法人及日 本署無捐助金額累計超過 50%之財團法人及 本撤退台灣接收其所遺留財產而成立之財團法接收日本撤退台灣所遺留財產而成立之財 人,其財產由「公共性」變為「私有性」並避免團法人。 逃避政府及立法院監督之可能。建請主管之各機 關,應要求上述財團法人於半年內修改章程,明 訂董監事人員必須有半數以上人員由政府特定公 務人員擔任之。 第十二項 立法院雖已通過開放漁港及商港港區適當地點, 本署無此項決議應辦理事項。 供民眾釣魚,然因為台灣多數港口適合從事釣魚 活動之地點並無相關安全防護措施,致民眾垂釣

時發生意外事件時有所聞,前該良法美意無法落 實。而保護人民生命安全乃政府責無旁貸的職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中華民國 98 年度 議 帶 決 議 及 意 事 附 注 理 情 形 項 次內 責,而提供安全又舒適的港口釣魚安全防護設 施、照明及環境衛生設備,乃有確實指標性,為 地方民眾所殷切期盼者,且具有提振景氣效果並 有助區域均衡發展,需擴編預算加速辦理者之適 用範圍,且可達成提升生活環境品質之目標,建 |請政府主管機關應編列相關經費,就擇定開放民 眾釣魚之適當地點,增設安全防護設施、照明及 環境衛生設備,並儘速完成。 第十三項|支領退休俸之軍公教人員就任公職、或轉(再)|本署無轉投資公司,另支領退休俸之公務人 任中央政府暨其營業與非營業基金持有轉投資公員亦無轉任法務部公設之犯罪被害人保護 司及財團法人職務者,建請應全面進行檢討其薪|協會及福建更生保護會。 資制度,以徹底杜絕支領雙薪及淪為酬庸,俾符 社會觀感及公平正義原則。 第十四項 針對立法院雖已通過開放漁港及商港港區適當地 本署無此項決議應辦理事項。 點,供民眾釣魚,然因為台灣多數港口適合從事 釣魚活動之地點並無相關安全防護措施,致民眾 垂釣時發生意外事件時有所聞,前該良法美意無 法落實。保護人民生命安全乃政府責無旁貸的職 責,而提供安全又舒適的港口釣魚安全防護設 施、照明及環境衛生設備,符合行政院所提「振 興經濟擴大公共建設投資特別條例草案 | 第4條 所定具有確實指標性,為地方民眾所殷切期盼 者,且具有提振景氣效果並有助區域均衡發展, 需擴編預算加速辦理者之適用範圍,且可達成該 條第3項所定:「提升生活環境品質」之目標,建 |請政府主管機關應編列新臺幣 10 億元,於台灣各 個商港漁港擇定開放民眾之釣魚地點,並增設安 全防護設施、照明及環境衛生設備,列入為「振 | 興經濟擴大公共建設投資特別條例 | 擴大公共投 資之計畫項目,儘速完成。 第十五項|為杜絕退休(退伍、退職)公務人員(含軍公教)|本署無轉投資公司,另支領退休俸之公務人 |轉(再)任中央政府暨其營業與非營業基金持有| 員亦無轉任法務部公設之犯罪被害人保護 轉投資公司具表決權股份 20%以上及財團法人單協會及福建更生保護會。 位相關支領雙薪爭議,避免轉投資公司及財團法 人之負責人、經理人等職位,淪為特定人士或主 管機關公務員退休轉任之處所,屢遭外界酬庸或 利用職權之議,不符社會公平正義原則。為建立 一套合理制度,各軍公教人員退休制度之主管機 關考試院(銓敘部)及行政院(人事行政局、研 考會、國防部、教育部、主計處)於3個月內研 修相關法制針對退休(伍、職)公務人員(含軍 公教)轉(再)任政府捐助成立之財團法人及轉 投資公司具表決權股份 20%以上者支領雙薪之法 規提出完整配套解決、法制化方案,俾利立法院

及全民能完整監督。在完成法制化生效實施前,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議 帯 決 議 及 意 事 附 注 理 情 形 項 次內 建請依下列規定辦理,並自98年1月1日起適 用:1.支領軍公教退休(伍、職)給與人員轉(再) 任政府捐助成立之財團法人及轉投資公司職務 者,依該財團法人或轉投資公司薪資標準之規定 支給,如該職務之月薪超過委任第1職等本俸最 高俸額及專業加給合計數額者,其實支月薪應依 該職務薪資標準減去其「所支領月退休(伍、職) 金加上公(軍)保養老(退伍)給付優惠存款利 息合計數額或 1 次退休(伍、職)金加上公(軍) 保養老(退伍)給付優惠儲蓄存款利息合計數額 後之差額支給之,但依法令停支月退休(伍、職) 金及優惠存款利息者,不在此限。2. 超過上述支 薪標準者,政府對該財團法人及轉投資事業不得 編列預算補捐助或委辦業務。3. 支領 1 次退休 (伍、職) 金未辦理優惠存款 (含公保養老給付 及軍保退伍給付)或支領資遣費者,不受以上事 項之限制。4.3個月內公布97年退休轉任者名單 (包括現任機關及職稱、原任機關及職稱、月退 俸、現職薪資、優存利息)並送交立法院審議。 第十六項 中華民國(台灣)為主權獨立國家與中華人民共 遵照辦理。 和國分離而治,互不隸屬。我國政府各級公職人 員於兩國協商或任何兩國人士官方、非官方場合 |會面,均應以「正式官銜」參與,不應自我矮化; 損害我國國格。 第十七項中華民國為主權獨立國家。在當前兩岸分治,互遵照辦理。 不隸屬的特殊情況下,我國政府各級公職人員於 兩岸協商或任何兩岸人士官方、非官方場合會 面,均應以對等、尊嚴方式參與。如對方以正式 官銜出席,我方亦應以正式官銜出席,不應自我 矮化損害我國國格。 第十八項 根據政府資訊公開法第6條規定:「與人民權益攸 配合行政院所定及依照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關之施政、措施及其他有關之政府資訊,以主動 公開為原則,並應適時為之。」,且第7條規定主 動公開政府資訊之範圍,應包括書面之公共工程 及採購契約、支付或接受之補助。為避免公共工 程之辦理過程遭致不當介入,衍生諸多弊端,爰 要求中央政府各機關對於每年度辦理之工程,除 辦理程序應公開透明化外,並應於各該機關網站 充分公開相關資訊,除採購契約外,亦應包括工

程明細項目、施作進度、各年度之預算數、預算 之執行情形、具體成效等等,有關中央補助地方 之補助款,亦應要求地方政府比照辦理,俾利於

全民監督工程品質及經費運用成效。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98 年度

									1 7 2.			`			
決	議	`	附	带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辨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1/3	70
		附屬	單位	預算	步及	本署剖	分								
第.	二項	政府	公共	工程	各	國營事	業機	構所	有採	購案	及工	遵照辦理	0		
		程案	,除	適用1	戈國:	締結之	條約	或協	定、	國內	未生				
		產、意	競爭	度不足	E 😯	價格高	、規	格不	符合	需求	、國				
		內生力	產技	術未到	秦成	熟需的	賴進	口等	情形	外,;	得優				
		先採	用國	貨。											
第	四項	採購札	幾關	於廠商	有履	約完畢	並經	驗收	合格	後,	依政	遵照辦理	0		
		府採具	購法	第 31	條第	2項:	規定	追繳扌	甲標鱼	全時 ,	其涉				
		及刑	事責	任者	應	以法院	有罪	判決	確定	者為	限。				
第.	五項	為使り	中央	及地ス	5政,	府施政	計畫	合理	推動	與執	行,	遵照辦理	0		
		98 年	度中	央政,	府總	預算	医附属	蔓單位	預算	營業	及				
		非營業	業部	分,乃	全依	預算法	第 5	2條及	及第 5	64 條	規定				
		辨理タ	外 ,	應依一	下列.	原則辨	理:								
		1. 各3	項業	務計畫	晝中.	之補助	費及	委辨	費應	按分	配預				
		算化	吏用	,不行	早提:	前挪用	。但	因應	天然	災害	听需				
		經算	貴則	不在山	七限	0									
		2. 工程	程計	畫應打	安實	祭 需 要	發包	,所	需經	費按.	工程				
		進力	度比	例撥用	月。										
		3. 分酉	配預	算或分	}期	實施言	畫無	特殊	理由	不得	修改				
		變	更。												
		二、	分組	審議》	央議·	部分									
		本署	未有	分組署	¥議.	決議事	項。								

臺灣士林地方 重大計畫預算執

中華民國

			,			,										7 / 1
計畫名稱	計畫總金額	截至本年	可支用預算數				執								行	
		度已編列 預算數	以前 年度	本年度	合計	本安	±		期産を	+ +		执	於	行數		數
臺灣士林檢察 方法院檢辦公 養子 養子 養子 養子 養子 養子 養子 養子 養子 養子 養子 養子 養子	698,245	6,000		6000	6,000	實		数202		寸 未	付數	廣	餘	数	<u> </u>	計 2,202

法院檢察署 行績效分析表

98 年度

50) 干及								單位:新臺幣千元				
		數					執行數占	預算數百分比%	新行土法 000%→ 店田				
累		計 執 行 數			本期執行數	累計執行數占截至							
實	支 數	應付未付數	賸	餘	數	合 計							
-		應付未付數	1	餘		1	占可支用預	本年度已編列預算 數百分比%					